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供水技改

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李文辉

填 表 人： 邱 波

建设单位 _____ (盖章)

编制单位 (盖章)

电话： 86-825-6618985

电话： 86-825-6618985

传真：

传真：

邮编： 629209

邮编： 629209

地址： 四川省射洪市沱牌镇

地址： 四川省射洪市沱牌镇

沱牌大道 999 号

沱牌大道 999 号

前 言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位于素有“观音故里，诗酒之乡”美称的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市沱牌镇，地处北纬30.9°——世界上佳酿酒核心地带，是“中国名酒”企业和川酒“六朵金花”之一。是一家以粮食（主要为高粱、玉米、大米、糯米、小麦）为原料的大规模优质白酒制造企业，业务囊括产酒整个过程，形成了以酒业为支柱，覆盖包装、制药、商贸、物流等领域的集团企业，并且拥有玻瓶、制药等子（分）公司。

公司源于射洪县人民政府于1952年赎买李氏泰安作坊而设立的县属国营酒厂。1993年3月3日，经四川省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批准，以四川省射洪沱牌曲酒厂酒类生产经营性资产为基础，与中国工商银行四川省分行总府支行等共同发起设立了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7月28日成立；2011年“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月“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老供水厂位于沱牌生态园靠近龙凤街一侧，水源地为涪江，采用地下水取水，设计供水规模为20000t/d。服务范围为公司酿酒生产及沱牌镇公司居民区生活用水，供水服务人口约为10000人，由于柳树电航工程竣工后，地下水水位上升，地下水抽车站被淹，所以净水厂取水采用涪江地表水取水，因此，公司实施水厂技改工程势在必行。

2017年9月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编制完成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5月20日由射洪县环境保护局以射环建函[2017]349号对该环评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组织相关人员于 2021 年 2 月对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 2021 年 3 月 31 日、4 月 1 日委托四川东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2021 年 4 月 7 日编制完成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环境保护验收范围：

该项目实际净水厂工程分两期建设，一期 1 万 m³/d，二期 1 万 m³/d，共 2 万 m³/d。所有土建设施均一次建成，设备分一、二期安装。建设内容包括：预沉池、污泥泵房及预臭氧接触池；高效澄清池；V 型滤池、活性炭滤池；后臭氧池、臭氧发生器间；生产、生活用水清水池；深度处理车间及办公设施；滤池反洗泵房及加药间；排水池、排泥池；污泥浓缩脱水机房；浓缩池；配电中心、取水泵房、场内道路及绿化等。本次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供水技改一期工程。

主体工程：取水管网、设备用房、预沉池、臭氧接触池、沉淀池、滤砂池、活性炭池、清水池、供水管网

辅助工程：化验室、给排水、供电

环保工程：污泥处理设施、绿化工程、垃圾收集点

验收监测内容包括：

- (1) 废水排放监测；
- (2) 厂界噪声监测；
- (3) 环境管理检查；
- (4) 厂界固体废弃物处理检查；
- (5) 公众意见调查。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供水技改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四川省射洪市沱牌镇沱牌大道 999 号				
主要产品名称	自来水				
设计生产能力	一期 1 万 m ³ /d，二期 1 万 m ³ /d，共 2 万 m ³ /d				
实际生产能力	一期 1 万 m ³ /d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5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2020 年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03 月 31 日、04 月 01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射洪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成都市信高工业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总概算	15274	环保投资总概算	19.1	比例	0.13%
实际总概算	6265.32	环保投资	207.404	比例	3.31%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 6、 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12]77 号 《关于依法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 7、《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p>（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年3月2日）；</p> <p>8、生态环境部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15日）；</p> <p>9、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7年5月）；</p> <p>10、射洪县环境保护局射环建函〔2017〕349号《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供水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7年5月20日）。</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根据射洪县环境保护局射环建函〔2017〕349号《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供水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要求，本项目验收标准具体如下：</p>				
	类型	项目	环评执行标准（供水技改工程）	验收监测标准（供水技改工程）	验收监测标准（公司总排口）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4中的三级级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4中的三级级标准	项目所在公司废水总排口执行行业标准《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表2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直接排放限值
		悬浮物	≤400	≤400	≤400
		H	6~9	6~9	6~9
		化学需氧量	≤500	≤500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300	≤30
		石油类	≤20	≤20	/
		动植物油	≤100	≤100	/
		硫化物	≤1	≤1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	≤20	/
		色度	/	/	≤40
		总氮	/	/	≤20
		氨氮	/	/	≤100
		总磷	/	/	≤1
噪声	项目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	
	厂界环境噪声 dB (A)	昼间：60	昼间：60	/	
		夜间：50	夜间：50	/	

固体废物		分类管理；危废物资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环保部公告[2013]第36号。	/
废气	/	/	/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供水技改工程

建设单位：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改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自来水生产和供应(D4610)

建设地点：射洪市沱牌镇沱牌大道 999 号

建设面积：本项目占地总面积约为 21172m²，总建筑面积约 8856m²

项目实际总投资约 6265.32 万元，较预计总投资减少约 9000 万元。

该项目实际净水厂工程分两期建设，一期 1 万 m³/d，二期 1 万 m³/d，共 2 万 m³/d。所有土建设施均一次建成，设备分一、二期安装。建设内容包括：预沉池、污泥泵房及预臭氧接触池；高效澄清池；V 型滤池、活性炭滤池；后臭氧池、臭氧发生器间；生产、生活用水清水池；深度处理车间及办公设施；滤池反洗泵房及加药间；排水池、排泥池；污泥浓缩脱水机房；浓缩池；配电中心、取水泵房、场内道路及绿化等。具体情况见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及环保设施分布图）、附图 5（项目现场照片）。

取水工程由取水泵房、原水输水管道组成，取水管穿越堤坝。河床内布置有潜水式真空流虹吸整流装置，涪江水经取水泵房水泵提升后通过原水输水管道进入净水厂处理流程。项目取用涪江水作为供水水源，取水口位于射洪县沱牌镇涪江右岸柳树电航库区，取水口坐标为北纬 30° 44′ 16″，东经 105° 25′ 32″。

本项目生产按“三班四运转”方式运行，每班三人，年工作日 365 天。

生产技术、设备管理和维修由设备能源中心统一管理，水质化验由生产基地质控中心负责管理。

2、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位于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厂区类，不新增土地。

本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项目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4（项目地理位置图），不动产权证见附件 2（项目不动产权证）。

3、项目组成及变更情况

本项目组成及变更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及变更情况表（主体工程）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是否一致	主要环境问题	
				施工期	运营期
取水管网	长约 3500m	长约 3500m	是	施工废水、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生活垃圾、废活性炭、污泥
设备用房	占地面积为 3600 m ² , 建筑面积为 3200 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包括泵站等	占地面积为 3600 m ² , 建筑面积为 3200 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包括泵站等	是	施工噪声、建筑垃圾、施工弃土	
预沉池	占地面积为 980 m ² , 建筑面积为 475 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占地面积为 980 m ² , 建筑面积为 475 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是		
臭氧接触池	占地面积为 117 m ² , 建筑面积为 56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占地面积为 117 m ² , 建筑面积为 56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是		
沉淀池	占地面积为 2688 m ² , 建筑面积为 2400 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占地面积为 2688 m ² , 建筑面积为 2400 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是		
滤砂池	占地面积为 1200 m ² , 建筑面积为 1080 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占地面积为 1200 m ² , 建筑面积为 1080 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是		
活性炭池	占地面积为 1600 m ² , 建筑面积为 945 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占地面积为 1600 m ² , 建筑面积为 945 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是		
清水池	占地面积为 875 m ² , 建筑面积为 700 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占地面积为 875 m ² , 建筑面积为 700 m ² , 采用全现浇钢筋混凝土	是		

表 2-1 项目组成及变更情况表（公用工程）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是否一致	主要环境问题	
				施工期	营运期
化验室	用于监测水质	用于监测水质	是		
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水分流制	排水采用雨、污水分流制	是		
	排放沱牌集镇污水厂再处理后达标排放	收集到废水处理站统一处置后达标排放	否		
给水	由自建净水厂供水	由自建净水厂供水	是		
供电	由市政供电	由市政供电	是		
绿化工程	绿化面积约为2000m ²	绿化面积约为2000m ²	是		
供水管网	利用公司厂区现有管网，包括泵站等	利用公司厂区现有管网，包括泵站等	是		

表 2-1 项目组成及变更情况表（环保工程）

项目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是否一致	主要环境问题	
				施工期	营运期
厂区污水处理站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建有污水处理站一座，设计处理量为10000t/d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建有污水处理站一座，设计处理量为10000t/d	是		污泥
垃圾收集点	设置生活垃圾、污泥收集点	设置生活垃圾、污泥收集点	是		
污泥处理设施	污泥脱水设施一套，污泥干化设施一套	污泥脱水设施一套，污泥干化设施一套	是		
污泥处理	经浓缩、干化后用于厂区绿化	污泥经污泥脱水系统干化后，送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处理。	否		

表 2-1 项目环评建设内容变更情况表

项目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依据
废水排放去向	排放沱牌集镇污水厂再处理后达标排放	收集到废水处理站统一处置后达标排放	否	项目排放由公司废水处理站处置后经总排口达标排放更符合环境管理要求
污泥处理	经浓缩、干化后用于厂区绿化覆土	污泥经污泥脱水系统干化后，送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处理	否	实际建设内容更环保，不会土壤造成污染。

项目变更情况需要进行以下说明：

1. 项目环评报告中项目位置图标注的所在地属笔误。2017 年 5 月本项目环评报批时，环评报告中项目位置图标注的所在地已开始施工建设艺术中心。艺术中心建设时间见相关建设资料（艺术中心环境影响登记表见附件 10，艺术中心地勘相关资料见附件 11）。

2. 项目环评批复中废水排放沱牌集镇污水厂再处理后达标排放，是基于供水技改工程中的取水泵房位于沱牌镇河堤旁属于沱牌集镇污水厂收集区域内。项目实际建设对取水泵房进行无人值守提档升级建设，不会产生生活废水。故项目废水均进入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

3. 原污泥处理经浓缩、干化后用于厂区绿化覆土。项目实际污泥处理措施为经污泥脱水系统干化后，送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处理，优于原措施，减少了对土壤的污染。

4、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2。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改扩建后备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1	深井泵	LC/X100-48-18	1 台
2	深井泵	LC/X100-48-10	1 台
3	深井泵	10J80×10	1 台
4	深井泵	LC/X100-48-10(2)	1 套
5	交流低压配电屏	XL-15G	2 套

6	深井泵	LC/X250-48-6	1台
7	深井泵	400JC/K440×5	3台
8	深井泵	300JC/K210×9	2条
9	交流低压配电屏	GOLS-01G	1套
10	交流低压配电屏	GOLS-03G	4套
11	交流低压配电屏	PGL2-04A	1套
12	补偿屏	GDLS-01J	1套

注：原地下水抽水站设备设施不拆除，但作为应急取水设施，不再进行生产。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改扩建后新增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实际数量
1	预沉池刮泥机	NZS-16	1台
2	混凝搅拌器	HM2-800S430/OCPE10	4台
3	絮凝搅拌器	HM2 1500S290/OCPE10	2台
4	斜板	直径 35mm, L=1500mm	2套
5	堰板	3050*300*350	16套
6	刮泥机	ZS-7	4台
7	滤头组件		8套
	超滤系统	ZW1500	3套
9	阀门	DN500 等	432个
10	水泵	KP80126-JFA0J9 等	46台
11	臭氧发生装置	CF-G-2-2.1KG	1套
12	紫外线发生装置	Trojan UV Swift	2台
13	加药装置	撬装设备	2套
14	电气及控制系统		62台
5	仪器仪表		57只
16	配套设备		1批
17	供水管道	DN530 等	4200m
18	潜水搅拌器	长 5.8m, 宽 3.9m, 池深 4.1, 池顶 0.15m, 有效水深 3.6m	2台
19	污泥提升泵	凸轮泵, Q=5m ³ /h, H=15m, N=1.5KW, 380V, IP55, F 级	2台

20	污泥进料泵	凸轮泵, Q=3-8m ³ /h, H=30m, N=4kW, 380V, IP55, F 级	2 台
21	离心式污泥脱水机	型号: UCD305 转鼓材质为双相不锈 钢转鼓转速: 4500rpm, 内径 300mm, 控制系统采用西门子 S7-300PLC, 绝 对干泥量: 0.2t/h, 进泥含水率: 97%	1 台
22	水平无轴螺旋输送机	输送能力: 2m ³ /h, 螺旋长度: 7.2m	1 台
23	倾斜无轴螺旋输送机	输送能力: 2m ³ /h, 输送机水平投影 长度 8 米	1 台
24	PAM 加药装置	全自动运行, 成套装置, 溶液制备能 力: 2kg/h, 配置浓度: 2g/L, 熟化 时间 1h	1 台
25	加药系统	撬装设备, 包括加药螺杆泵、泵出口 电磁流量计, 稀释系统, 配套阀门, 其间连接管道及设备支架, 自带电控 系统, 并能实现与 PAM 加药装置连锁	1 套
26	包括: 螺杆泵	Q=650L/h, H=30m, =0.37kW, 380V	2 台
27	包括: 稀释系统	与螺杆泵配套, 包括水射器, 流量计 等配件	2 台
28	污泥切割机	Q=10m ³ /h, N=1.5KW。	2 台
29	双法兰式松套限位伸缩 接头	B2F-100-10-S34 DN100 PN10	4 个
30	止回阀	DN100 PN10	4 个
31	手动闸阀	DN100 PN10	23 个
32	双法兰式松套限位伸缩 接头	B2F-250-10-S34 DN250 PN10	2 个
33	手动闸阀	DN250 PN10	2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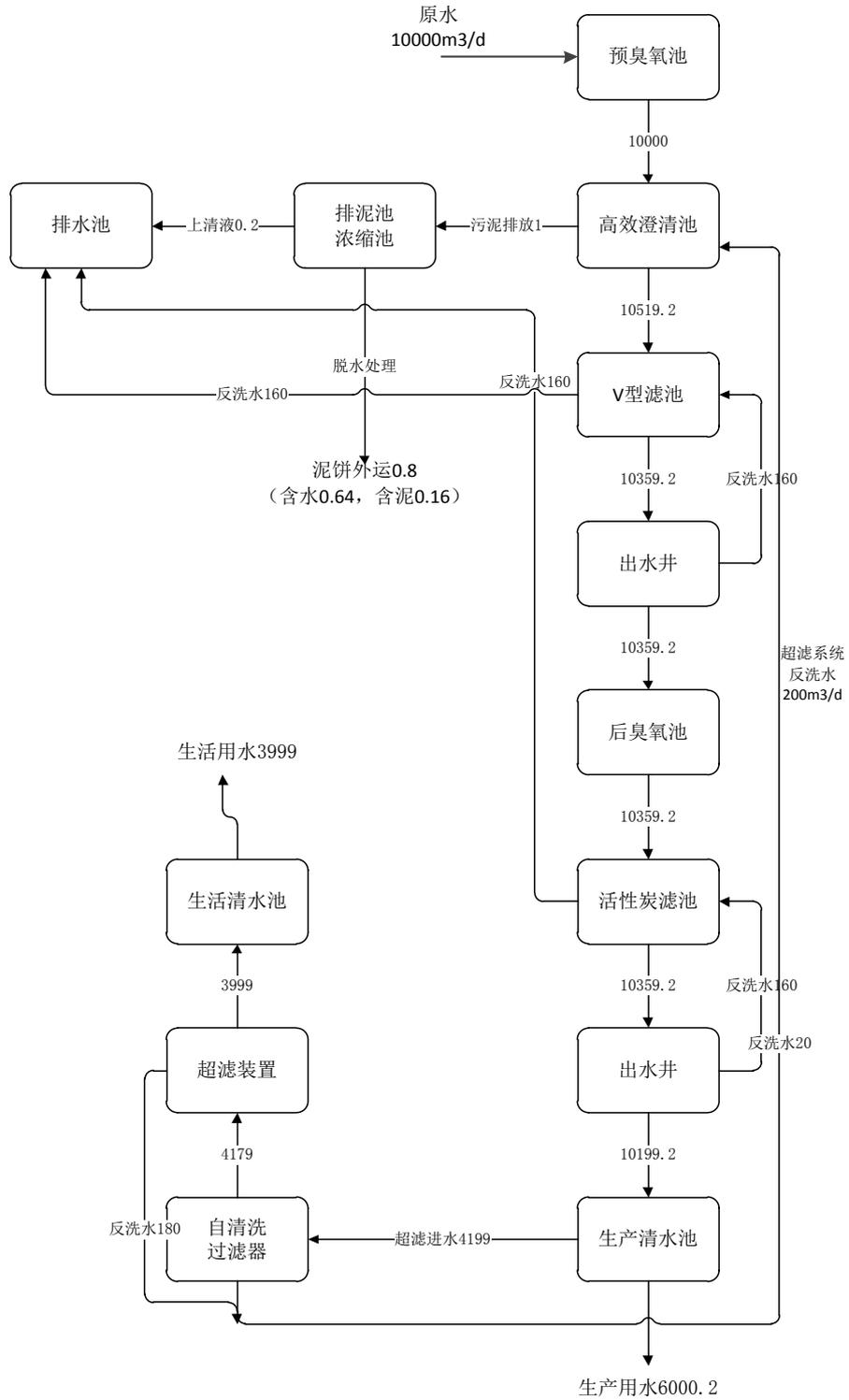
5、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替代原有取水设施，通过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供水技改工程的实施，代替原高能耗、高物耗、高产污的取水设备和生产工艺，在生产过程节约资源和能源，降低排污负荷。

项目	名称	单位	年耗量	供应来源
原辅料	PAM	t/a	0.73	储存量为 15d 用量
	PAC	t/a	146	储存量为 15d 用量
	活性炭	m ³	50	外购
	海砂	m ³	50	外购
	柠檬酸	kg	00	外购
	次氯酸钠	吨	1.2	外购
	河水	m ³ /a	159000	涪江取水
动力	电	万 kw.h	60	市政供电

供水技改工程（净水厂） 水平衡图

单位：m³/d



5、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根据确定的处理标准，结合设计规模、水质特性以及当地的实际条件和要求，项目采用如下切实可行且经济合理的处理工艺方案：

预处理工艺：以臭氧氧化工艺为主体的处理工艺；

深度处理：臭氧活性炭+超滤膜联合处理工艺；

泥水处理：增加污泥浓缩池；

污泥处置：净水厂污泥处置方式为外送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综合利用。

技改后水厂制水工艺流程详见附图 8（项目工艺流程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正常情况下供水工艺包括取水、絮凝沉淀、过滤、臭氧接触+生物活性炭过滤+超滤、臭氧+紫外消毒工序，污泥处理包括浓缩、脱水工序。

（1）供水

①取水~絮凝平流沉淀

通过新建取水泵房的水泵及喇叭状吸水口将涪江原水引至絮凝平流沉淀池进行初步处理，絮凝平流沉淀池前端为静态管道混合器，在正常情况下投加矾（PAC）以便原水中的微粒更易相互接触碰撞，形成更大的絮体，再经平流沉淀的形式将大颗粒的絮体沉淀，使原水得到初步澄清。

在紧急情况下，即原水发生污染时，通过投加活性炭颗粒对原水进行短时处理，直至原水进水关闭，待原水水质恢复正常进行正常供水。

②臭氧接触+生物活性炭滤池+超滤池

臭氧接触+生物活性炭工艺是应用于城市供水的成熟工艺，该工艺可有效去除原水中的微量有机物、藻类、藻毒素，且由于采用了生物活性炭，可使活性炭寿命延长，更换周期降低，臭氧接触水力停留时间为 10~15 分钟。超滤池采用大阻力配水系统，冲洗时间约 5~8min。

③臭氧+紫外消毒

最后用紫外配合消毒臭氧的方法，紫外杀菌不会在水中引进杂质，水的物化性质基本不变；水的化学组成（如氯含量）和温度变化一般不会影响消毒效果；不另增加水中的嗅、味，不产生诸如三卤甲烷等类的消毒副产物；杀菌范围广而迅速，处理时间短，在一定的辐射强度下一般病原微生物仅需十几秒即可杀灭，能杀灭一些氯消毒法无法灭活的病菌，还能在一定程度上控制一些较高等的水生生物如藻类和红虫等。

（2）污泥处理

污泥处理工段包括污泥浓缩、脱水等工序。

① 浓缩处理

技改项目采用重力浓缩的方式，在污泥进入浓缩池之前投加微量 PAM，以改善污

泥脱水性质，使排泥水污泥含固率得以提高，为节约用地，污泥浓缩池内部布置斜板，增大固体负荷，形成斜板浓缩池。

② 脱水

技改项目对浓缩污泥采用离心脱水机进行脱水，脱水率可达到 80%，脱水污泥外送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综合利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的产生及治理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占地 20030 m²，采用预处理+上流式厌氧流化床+CASS 生化处理工艺，设计日处理废水 10000 吨，该项目于 2006 年 7 月竣工投入运行，废水处理后稳定达到国家环保标准排放，同时在总排口安装了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将排放水质信息实时传输到环保部门信息平台，主动接受监管。该工程于 2006 年 7 月通过四川省环保局和四川省经委的联合验收后，对厂区生产、生活废水进行全面治理。2017 年废水处理站进行了脱磷升级技改工程。详情见附图 6（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流程示意图）。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废水收集到废水处理站统一处置后达标排放（附件 6 废水总排口委外监测报告）。

2、废气的产生及治理

技改前，生产环节无废气产生。

技改后，本项目投入营运后，生产环节无废气产生，不对大气环境会造成负面影响。同时项目在建设中加大了厂区的绿化建设，对保持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起到净化的作用。

3、固废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水厂水处理所产生的污泥和废活性炭。

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 0.5kg 计，则项目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 2.19t/a。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公司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预沉池、沉淀池和滤池产生的污泥，其主要为泥沙，污泥产生量约为 500kg/d（按含水率 80%计），全年共产生 180t/a，详情见附图 7（项目污泥处理流程示意图）。污泥经污泥脱水系统干化后，送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处理（附件 8 污泥处置协议）。

生物活性炭池产生废活性炭，活性炭一次填充量为 200m³，更换周期约 3~4 年。届时废活性炭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4、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空压机、鼓风机和各类水泵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 70~90dB(A)。对生产过程中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了隔声、消音和减震处理，同时辅以厂界绿化、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来降低噪声。故本项目噪音对周边环境无影响。

5、污染物排放许可申报及审批

本项目属于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工程，不新增加公司污染物排放总量，污染物排放浓度执行企业行业标准，不单独申办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酒、饮料制造工业》（HJ1028—201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酒、饮料制造》（HJ1085—2020）等要求向遂宁市生态环境局成功申办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000020635881985001P）。

6、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项目一期工程实际总投资 6265.32 万元，较预计总投资（二期）减少约 9000 万元。从项目性质来看，项目不产生废气，废水量少且污染物与取水源水质相当，属于环境无污染或低污染项目。但是为了消除和减缓项目可能产生的负面环境影响，投入一定的资金用于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防治措施的实施，投资约 207.404 万元，环保投资实际占比约 3.31%，其投资一览表见下表。

表 3-1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类别	环评环保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实际投资 (万元)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与环评一 致
废气治理措施	排气筒	/	0	否
噪声防治措施	加装消声器、基础减震、 柔性软连接	加装消声器、基础减 震、柔性软连接	2.5	是
废水治理措施			2.9	是
固废治理措施			170.7099	是
绿化及生态	绿化、植树等	绿化、植树等	31.2941	否（高出环评 要求）
环保投资总计			207.404	否（高出环评 要求）
工程总投资			6265.32	否
环保费用占工程总投资百分比			3.31%	否（高出环评 要求）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摘录环评原文）：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射洪县沱牌镇舍得酒业生态酿酒工业园，由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总投资 15274 万元，环保投资 19.1 万元，计划占地 21172m²，总建筑面积约 8856m²，包括取水工程、净水工程、输配水管网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成后达到日供水 20000t 的生产规模。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改扩建项目，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正)，本项目属于“第一类 鼓励类 第二项 水利 第3条 城乡供水水源工程”，属于鼓励类建设项目。另项目所用设备及生产产品均不在限制和淘汰类之列。本项目已取得射洪县经济和科技信息化局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川技改备[5109221701132]0002号”。（附件1 项目备案通知书）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

规划符合性分析

根据射洪县沱牌镇总体规划，拟建项目选址位于工业用地范畴，属于配套设施建设，因此，技改项目选址符合规划要求。水厂设在用水区和水源地附近，根据沱牌公司用水情况，因地制宜。（见附图 2 沱牌镇总体规划）

项目取用涪江作为供水水源，取水口位于射洪县沱牌镇华严村取水点，该取水点附近有青提乡、沱牌镇和沱牌公司原饮用水取水点，已划定了饮用水源保护区。本项目取水口上游 3000m、下游 100m 及其河岸两侧纵深各 50m 的陆域范围内无工业排水口，无城镇生活污水排水口。片区所产生污水将通过污水管网进入集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涪江，排污口位于本项目取水口下游 5000m 以外，不会对本项目取水口造成影响。

取水口处涪江常年洪水位 314.00m，最枯水位 313.5m。多年平均流量 572m³/s，最枯流量 37.4m³/s。本项目位居涪江河畔，项目取水量为 766.5 万 m³/a，约合 0.24m³/s，不到涪江枯水期流量的百分之一。因此，涪江作为本工程饮用水水源，水量充足且稳定。

根据射洪县环境监测站 2016 年 12 月 1 日对青提乡取水口处（本项目河对岸）原水水质的监测，沱牌供水厂原水为涪江水，从水量和水质看，能满足水厂生产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规划及选址合理。

3、环境现状评价与结论

(1) 营运期废气

营运期无废气产生，通过加大厂区的绿化建设，可对保持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起到净化的作用。综上所述，本次评价认为采取以上措施后，对周边环境空气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2) 营运期废水

项目生活用水年用量约 219t/a。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全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75.2t/a。员工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厂区污水管网，经沱牌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生产废水产生量约为 365000t/a，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87-1996）三级标准后经厂区污水管网排放至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化验室废液、废化学试剂产生量较小，送有资质单位处置。对区域水环境质量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

(3) 营运期噪声

本项目生产设备噪声源强约为 70dB(A)~90dB(A)，本项目对高噪声机械设备进行消声、减震处理；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维修；车间门窗及四壁使用吸声材料，噪声经阻隔、衰减后可以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日常生产时应加强科学管理，保持各类机械设备处于正常运行的状态，减少设备的故障噪声；厂界四周加强绿化，噪声源经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可行，可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产生的噪声经墙壁、围墙隔音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经预测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要求，对区域声环境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

(4) 营运期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年产生量约为 2.19t，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污泥年产生量约为 365t，经浓缩、干化后用于厂区绿化，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该项目固废经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 生态环境

项目营运期废水经公司污水管网系统收集进入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无废气产生；固体废物去向明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因此，不会对区域生态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6) 环境风险分析

PAC、PAM 等属无毒物质，影响范围主要为加药间附近区域，对厂区周围居民敏感点影响较小。在对 PAC、PAM 等物料储运、装卸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风险事故采取注意接口密闭、配备液体泄漏吸附工具及设备、加强人员管理等风险防范措施，在制定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前提下，本工程环境风险较小，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4、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沱牌舍得有限公司供水厂技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厂址符合相关规划、选址合理；评价认为，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措施，项目施工期、运营期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有效处置，不会对地表水、环境空气、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重点污染物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环境风险可控。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选址是可行的（附图4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5、环评批复

射洪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一供水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附件3 项目环评批复）：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一供水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工程项目拟建于射洪县沱牌镇，项目总投资15274万元，环保投资19.1万元，计划占地2117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8856平方米，包括取水工程、净水工程、输配水管网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成后达到日供水2万t的生产规模。项目已经射洪县经济和科技信息化局备案同意（川投资备[5109221701132]0002号），位于沱牌舍得酿酒生态工业园内，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规划。该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有效的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的结论。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四川省饮用水源保护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在项目建成投运前配合落实有效、可靠的饮用水源保护措施，以确保饮用水水质安全。

（二）采用封闭或打围施工、在建筑工地四周设立简易隔声屏、建设施工废水回用沉淀池等措施防止施工粉尘、噪声、废水等污染环境。

（三）项目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汇集后排入集镇雨水管网，落实排泥水、消毒残液、化验室废水及生活污水等的收集、预处理措施，确保项目废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87-1996）三级标准后排放沱牌集镇污水厂再处理后达标排放。

（四）落实固废分类收集处理措施，产生的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集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化验室废液、废化学试剂等危险废物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项目内主要噪声源应采取隔声、吸声、减震等有效措施处理，确保边界

噪声达标排放。

（六）加强项目危险化学品的规范管理，制定饮用水源应急预案，确保项目饮用水环境安全。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必须依法完备行政许可相关手续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射洪县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施工和运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废水项目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仪器编号	检出限 (mg/m ³)
样品采集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	/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电子 天平	DJ-2016-007	4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 极法	GB/T 6920-1986	智能酸度计	DJ-2016-017	/
化学需氧 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 铬酸盐法	HJ 828-2017	KHCOD-12 型 COD 消解装置	DJ-2017-017	4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 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DJ-2020-003	0.5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 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	HJ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 仪	DJ-2016-003	0.06
动植物油					.06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 蓝分光光度法	GB /T 16489-1996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DJ-2017-004	0.005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 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DJ-201 -005	0.0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DJ-2016-005	0.02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 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立式压力蒸汽 灭菌锅 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 计	DJ-2016-014 DJ-2017-004	0.01

表 5-2 噪声项目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	仪器编号
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019007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 范噪声测量值修正》	HJ706-2014	声级计校准仪 AWA6221B	2015009

2、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书。
- 4) 实验室落实质量控制措施，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性、可靠性。
- 5) 检测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保相关标准要求进行。
- 6) 测量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3、监测单位能力说明

四川东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2016 年 11 月取的由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发的 CMA 资质证书，并于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1 年成功扩项后取得新的 CMA 资格证书（证书编号：162312050581）。目前，监测公司检验检测资质业务覆盖范围：环境保护监测；环境与生态监测检测服务；空气污染监测服务；噪声污染监测服务；水污染监测服务；检测服务；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水环境保护咨询服务；环保技术推广服务；环保咨询；节能环保及产品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等。其中噪声和振动包括区域环境噪声、功能区噪声、城市道路交通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等；水和废水：水温、流量、流速、pH、色度、浊度、酸度、碱度、溶解氧、电导率、臭、臭和味、肉眼可见物、悬浮物、总残渣、可滤残渣、透明度、高锰酸盐指数(CODMn)、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动植物油类、六价铬、总铬、氯化物、氟化物、硝酸盐、亚硝酸盐、硫酸盐、镍、铜、锌、铅、镉、铁、锰、挥发酚、总硬度(钙和镁总量)、硫化物、甲醛、总氯、钴、亚硝酸盐氮、氟化物、氯化物、硫酸盐、(总)氰化物、钼、钒、硝基苯类化合物、挥发性卤代烃、氯苯类、吡啶、六六六、滴滴涕、苯系物类、铍、硼、(总)砷、(总)硒、(总)汞、(总)锑、(总)铋、铊、银、钡、苯胺类等。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内容

表6-1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mg/m ³)	监测频次
★1: 沉淀池废水排放口 ★2: 滤池反冲洗废水排放口	悬浮物	≤400	瞬时采样, 4次/天, 连续监测 2天
	pH	6-9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石油类	≤20	
	动植物油	≤100	
	硫化物	≤1	
	阴离子表面活性	≤20	
	氨氮	/	
总磷	/		

2、厂界噪声监测

表 5-2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项目沉淀池南面厂界外 1m	厂界噪声	昼夜各 1 次, 监测 2 天
2#	项目厂区汽车通道门厂界外 1m		
3#	项目滤池反冲洗池正北面厂界外 1m		
4#	项目滤池反冲洗池东面厂界外 1m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1、生产工况记录

在验收监测期间，记录生产负荷。在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的条件下进行现场采样与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生产情况统计见表 7-1，具体工况情况见附件 4 项目工况记录表。

表 7-1 验收监测工况统计表

日期	名称	设计产水量	实际产水量	负荷
2021 年 3 月 31 日	自来水	10000T/天	9014 T	90.14%
2021 年 4 月 1 日	自来水	10000T/天	9070 T	90.70%

2、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水排放监测

表 7-2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331-01-01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8℃

表 7-2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1)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33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1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21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4.2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2 （2021.03.31）水质检测结果（续 2）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331-01-02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2℃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mg/L）	2021.04.01	6	≤400	4
pH（无量纲）	2021.03.31	7.38	6-9	—
化学需氧量（mg/L）	2021.04.01	11	≤500	4
动植物油（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mg/L）	2021.04.02	0.229	—	0.025
总磷（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4.8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2 （2021.03.31）水质检测结果（续 3）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331-01-03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6℃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mg/L）	2021.04.01	7	≤400	4
pH（无量纲）	2021.03.31	7.37	6-9	—

表 7-2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4)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2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27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4.2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2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5)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331-01-04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臭 水温 17.9℃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38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2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21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4.6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2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6)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331-02-01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0℃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65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6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表 7-2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7)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07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5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5.7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2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8)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331-02-02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2℃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67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5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12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5.7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 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2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9)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331-02-03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4℃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64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5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表 7-2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10)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15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5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5.3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 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2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11)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331-02-04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3℃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65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5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04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5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5.5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3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1)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氨氮 (mg/L)	2021.04.02	0.252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 至 2021.04.07	3.9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3 (2021. 04. 0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2)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401-01-02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2℃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 04. 02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 03. 31	7.24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 04. 02	12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 04. 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 04. 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 04. 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 04. 02	0.258	—	0.025
总磷 (mg/L)	2021. 04. 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 04. 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 04. 02 至 2021. 04. 07	3.3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3 (2021. 04. 0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3)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401-01-03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2℃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 04. 02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 03. 31	7.25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 04. 02	15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 04. 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 04. 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 04. 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 04. 02	0.244	—	0.025

表 7-3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4)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 至 2021.04.07	3.1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 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3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5)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401-01-04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0℃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2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24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2	13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46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 至 2021.04.07	3.4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 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401-02-01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4℃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2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34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2	12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27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5	—	0.01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 至 2021.04.07	4.0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 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401-02-02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2℃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2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36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2	10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38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6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 至 2021.04.07	4.2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3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9)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401-02-03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2℃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2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38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2	14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21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5	—	0.01

表 7-3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10)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 至 2021.04.07	4.1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7-3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11)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401-02-04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4℃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2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37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2	12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10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6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 至 2021.04.07	4.0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注：表中监测数据引自四川东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东捷环检字（2021）第 BGS0259 号检测报告。

监测结果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在 2021 年 03 月 31 日、04 月 01 日监测期间，废水检测结果中悬浮物的最高排放浓度为 7mg/m³；化学需氧量最高排放浓度为 16mg/m³；五日生化需氧量最高排放浓度为 5.7mg/m³；pH(无量纲)最高排放值为 7.65，最低排放值为 7.23；动植物油未检出（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石油类未检出；硫化物未检出；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未检出等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氨氮最高排放浓度为 0.038mg/m³ 和总磷最高排放浓度为 0.038mg/m³，参照标准不参与评价（氨氮、总磷最高排放浓度均符合《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 中表 2 直排标准）（附件 5 验收监测报告）。

(2) 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2-1 噪声监测结果数据

单位：dB(A)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3月31日		4月1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项目沉淀池南面厂界 外 1m	52	46	51	44
	项目厂区汽车通道门 厂界外 1m	51	39	51	44
	项目滤池反冲洗池正 北面厂界外 1m	56	43	54	44
	项目滤池反冲洗池东 面厂界外 1m	50	44	53	48
限值		60	50	60	50
备注：“昼间”指 06:00 至 22:00；“夜间”指 23:00 至 5:00					

监测结果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东、南、西、北侧厂界环境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的 2 类标准限值要求（附件 5 验收监测报告）。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 验收监测结论

(1) 工况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符合相关要求，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2) 废水调查结论

2021年03月31日、04月1日监测期间，本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3) 废气监测结论

本项目属于自来水生产和供应(D4610)类别。经现场勘查：本项目投入营运后，生产环节无废气产生，不对大气环境会造成负面影响。同时项目在建设中加大了厂区的绿化建设，对保持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起到净化的作用本项目不会产生废气。故本次验收不进行采样监测。

(4) 噪声监测结论

2021年03月31日、04月1日监测期间，昼夜间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

(5) 固体废物检查结论

项目投营后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预沉池、沉淀池和滤池产生的污泥。污泥经污泥脱水系统干化后，送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处理。

生物活性炭池产生废活性炭，活性炭一次填充量为200m³，更换周期约3~4年。届时废活性炭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本项目内不设员工宿舍且无生活区，依靠生产车间人员操作，所以本项目无生活垃圾产生。

(6) 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本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运行基本正

常。项目所在公司设有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详情见附件 9（汛期水源高浊度应急处置预案）

(7) 民众意见调查结论

为了解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一供水技改工程所在区域范围内公众对该项目的态度，验收单位于 2021 年 04 月 25 日、26 日对该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调查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共发放问卷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附件 12 项目公众意见调查表）。

公众意见调查表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者满意或较满意本项目的环保工作（附件 13 项目参与公众调查的人员统计表）。

(8) 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评审批、审查手续完备，在建设的过程中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不存在重大的环境影响问题，环评及批复所提出的环保措施得到了落实，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正常使用。验收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废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经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废水管网系统收集至项目公司废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1-2011）中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直排标准排放；噪声排放达标；固体废物得到安全处置；公司制定了《环境突发事故应急处置预案》等环境管理制度，环境管理较健全；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建议

1) 企业应做到安全生产、污染预防及持续改进各项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工作，完善环保管理机构、落实人员，确保环保设施持续保持正常运行。

2) 加强绿化，使企业成为环境友好型和资源优化型企业。

附图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沱牌镇总体规划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及环保设施分布图

附图4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5 项目现场照片

附图6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流程示意图

附图7 项目污泥处理流程示意图

附图8 项目工艺流程示意图

附件

附件1 项目备案通知书

附件2 项目不动产权证

附件3 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4 项目工况记录表

附件5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6 废水总排口委外监测报告

附件7 营业执照

附件8 污泥处置协议

附件9 汛期水源高浊度应急处置预案

附件10 艺术中心环境影响登记表

附件11 艺术中心地勘相关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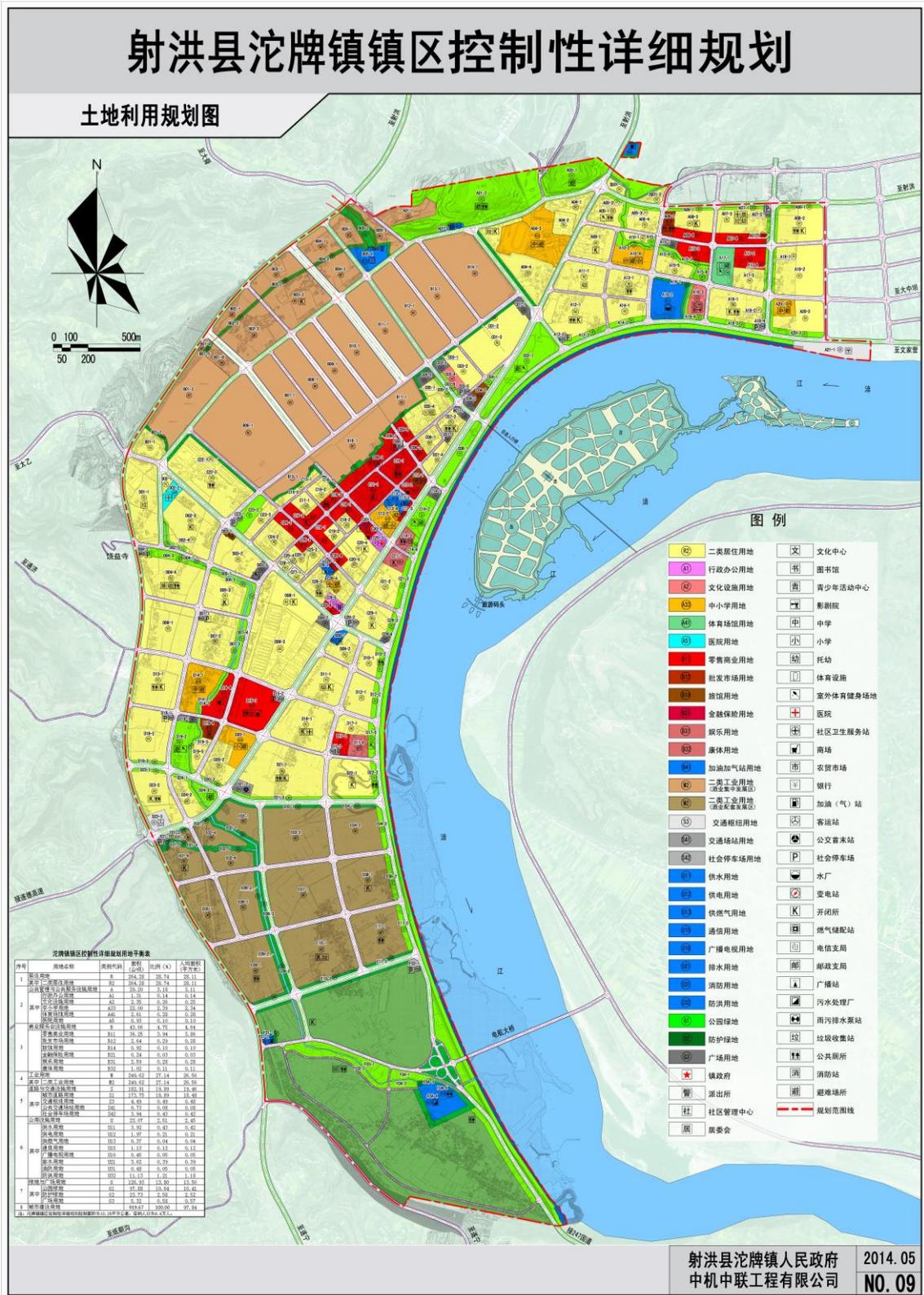
附件12 项目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13 项目参与公众调查的人员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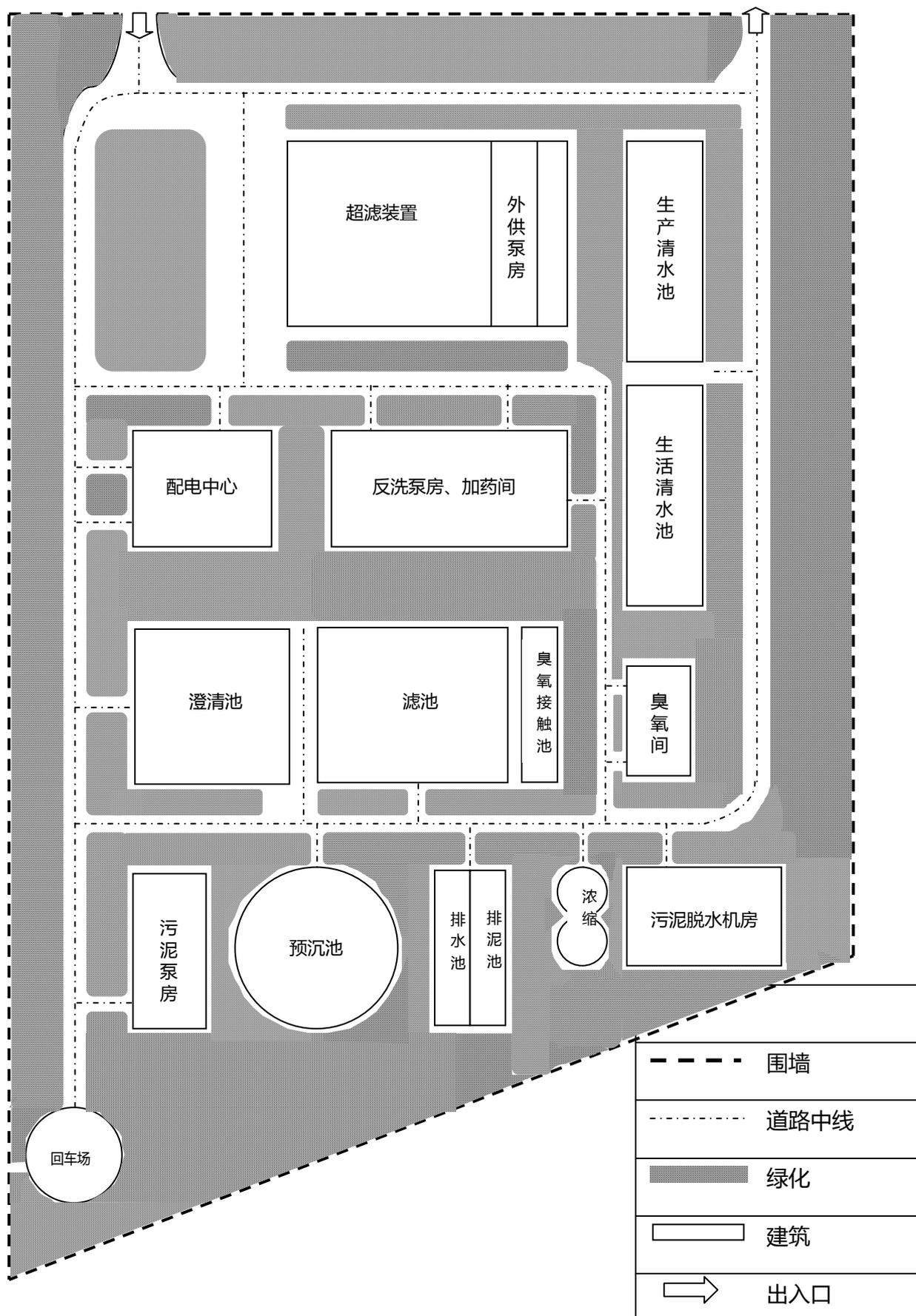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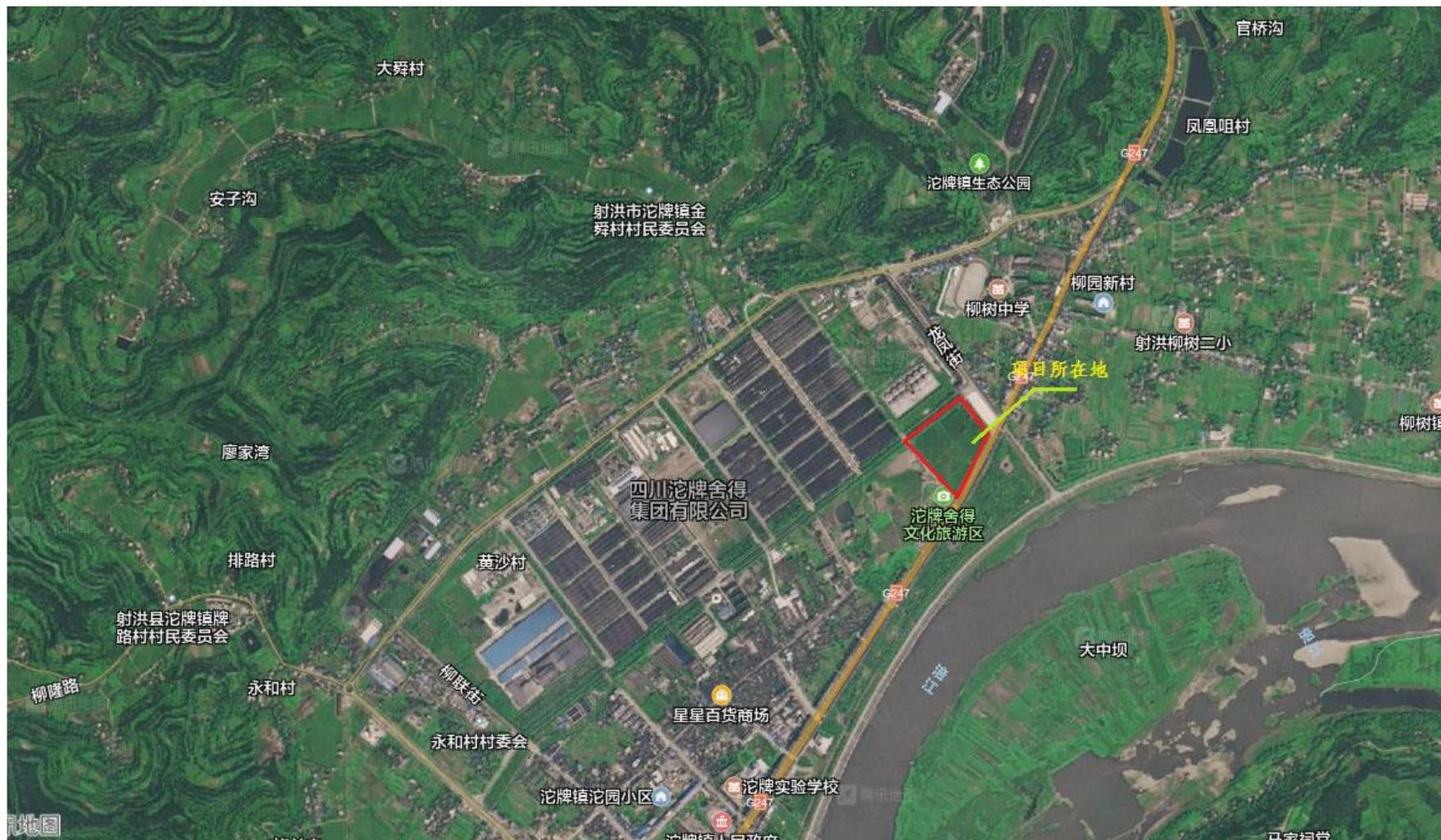
附图2 沱牌镇总体规划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及环保设施分布图



附图4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5 项目现场照片



净水厂正门



净水厂后门



厂区围墙外侧



厂区围墙内侧



厂区道路



厂区道路



深度处理车间



高效澄清池、滤池



预沉池、污泥泵房



排水排泥池、浓缩池、污泥脱水机房



后臭氧池、臭氧发生器间、反洗泵房



取水泵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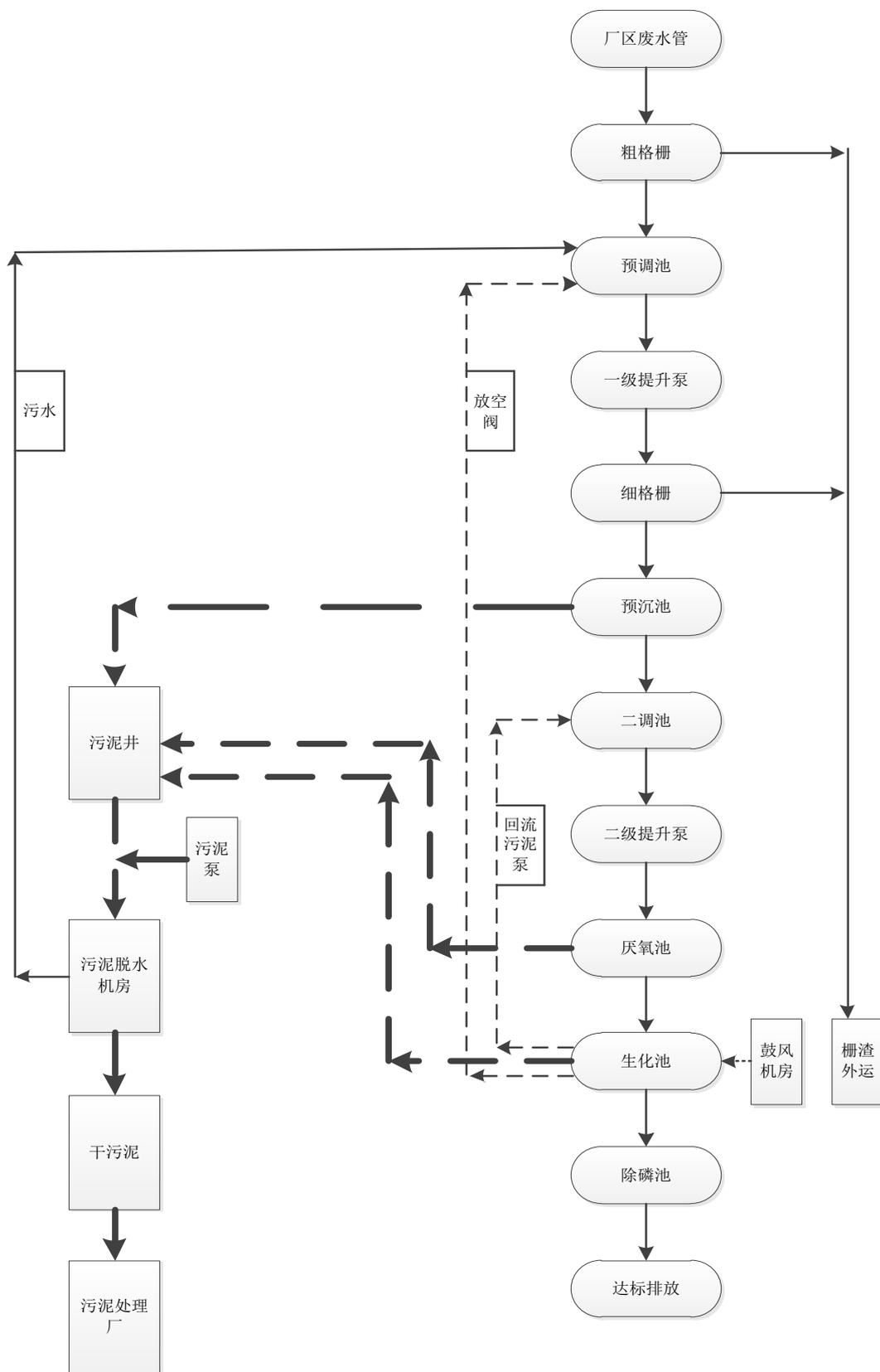


整体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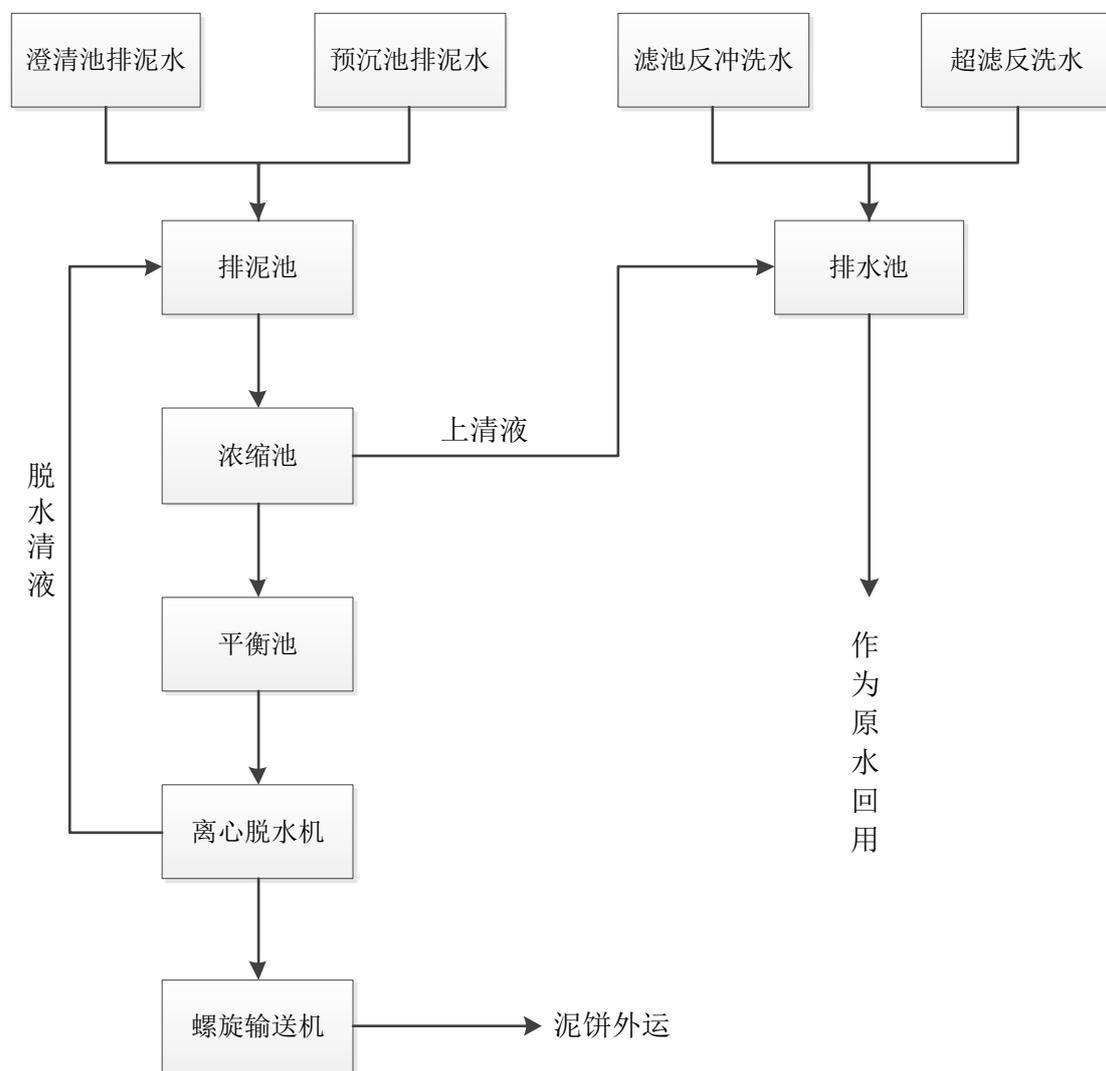
附图6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废水处理流程图

泥处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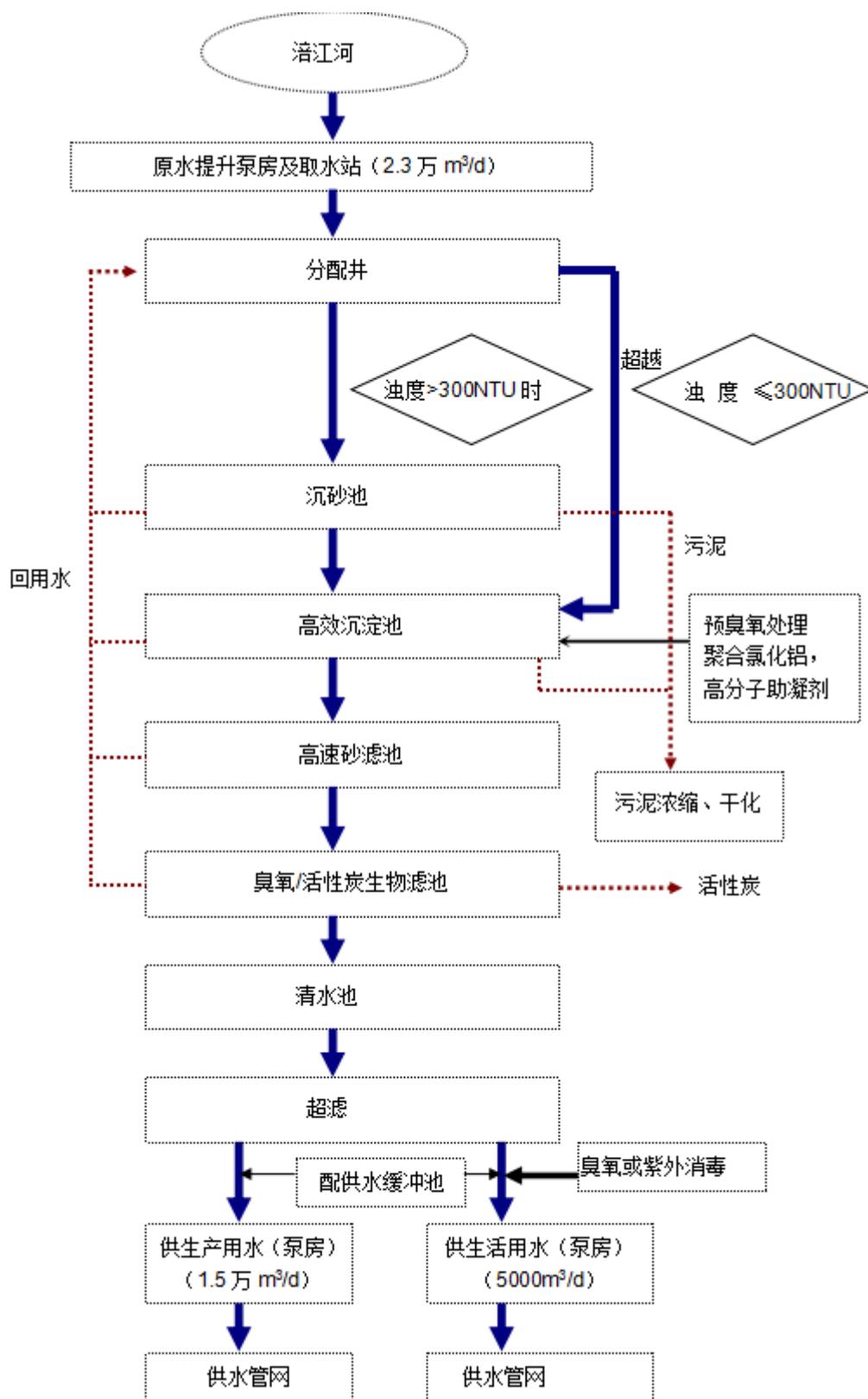
水处理流程



附图7 项目污泥处理流程示意图



附图8 项目工艺流程示意图



附件1 项目备案通知书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备案号：川技改备【5109221701132】0002号。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请备案的《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经审核，符合《四川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准予备案。请相关部门据此依法独立进行审查和办理相关手续。

一. 项目名称：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

二. 产业政策：鼓励。

三. 建设地点：射洪县（该公司内）。

四. 总投资：199380万元，其中自动化灌装包装技改工程投资81608万元，供水技改工程投资15274万元，原粮粉碎工程投资6479万元，储酒库技改工程投资56836万元，节能改造项目投资2203万元，厂区环境技改工程投资24711万元，实验室技改工程投资12269万元。

五. 资金来源：其他资金199380万元。

六. 技改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对公司酿酒配套设施进行环保、节能技术改造，共包含7个工程。分别为自动化灌装包装技改工程、供水技改工程、原粮粉碎工程、储酒库技改工程、节能改造工程、厂区环境技改工程和实验室技改工程。

七. 本备案通知书有效期一年，自签发之日起计算。

备案机关（章）

二〇一七年一月廿四日



注：

1. 项目单位依据本通知书依法办理环境保护、城市规划、土地使用、资源利用、安全生产、融资、设备进口和减免税确认、招标投标、施工许可等手续。
2. 本通知书有效期内，若备案项目出现重要变化（含项目投资主体、建设地点、主要技改内容、产品技术方案发生变化以及项目总投资或建设规模预计变动幅度达20%以上等情况之一），项目单位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原项目备案机关报告并申请重新备案。
3. 本项目国家有明确规定的应从其相关规定；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贯彻环保、安全、消防、节能、质量、卫生等“六同时”原则。
4. 本项目是否必须进行节能评估和审查：否；是否十日内向经委能源科报节能方案：否。
5. 本项目是否必须进行招标投标事项核准：否。
6. 项目单位对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责。

附件2 项目不动产权证

川 (2018) 射洪县 不动产第 0006021 号

丁前区

权利人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县沱牌镇沱牌大道1999号
不动产单元号	510922 003001 GB00116 W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工业用地
面积	86556.72㎡
使用期限	2000年09月27日起2050年09月28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原产权证号: 2012-03750

业务编号: 2018012587
登记原因: 转移登记

丁前区

附 记

射洪县环境保护局

射环建函(2017)349号

射洪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酿酒配套 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供水技改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供水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工程项目拟建于射洪县沱牌镇，项目总投资 15274 万元，环保投资 19.1 万元，计划占地 2117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8856 平方米，包括取水工程、净水工程、输配水管网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成后达到日供水 2 万 t 的生产规模。项目已经射洪县经济和科技信息化局备案同意（川投资备[5109221701132]0002 号），位于沱牌舍得酿酒生态工业园内，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当地规划。该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中
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建

设和运行，对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有效的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报告表的结论。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四川省饮用水源保护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在项目建成投运前配合落实有效、可靠的饮用水源保护措施，以确保饮用水水质安全。

（二）采取封闭或打围施工、在建筑工地四周设立简易隔声屏、建设施工废水回用沉淀池等措施防止施工粉尘、噪声、废水等污染环境。

（三）项目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汇集后排入集镇雨水管网，落实排泥水、消毒残液、化验室废水及生活污水等的收集、预处理措施，确保项目废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87-1996）三级标准后排放沱牌集镇污水厂再处理后达标排放。

（四）落实固废分类收集处理措施，产生的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集镇生活垃圾填埋场，化验室废液、废化学试剂等危险废物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项目内主要噪声源应采取隔声、吸声、减震等有效措施处理，确保边界噪声达标排放。

（六）加强项目危险化学品的规范管理，制定饮用水源应急

预案，确保项目饮用水环境安全。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必须依法完备行政许可相关手续。

四、项目建设必须依法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射洪县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施工和运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抄送：射洪县环境监察执法大队，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射洪县环境保护局

2017年5月20日 印

附件4 项目工况记录表

	原水浊度	原水 ph	原水压力	原水流量	澄清池出水浊度	V型滤池出水浊度	生产出厂水浊度	生产出厂水压力	生活出厂水浊度	生活出厂水压力
0:00	0.474	7.757	0.061	314.078	0.444	0.237	0.223	0.352	0.072	0.404
1:00	0.471	7.755	0.061	314.030	0.464	0.237	0.223	0.351	0.072	0.401
2:00	0.469	7.753	0.061	314.165	0.476	0.237	0.223	0.352	0.072	0.401
3:00	0.469	7.754	0.061	314.194	0.483	0.237	0.223	0.352	0.072	0.401
4:00	0.469	7.754	0.061	314.319	0.487	0.237	0.223	0.352	0.072	0.401
5:00	0.469	7.754	0.061	318.503	0.486	0.237	0.223	0.352	0.072	0.446
6:00	0.469	7.755	0.061	327.147	0.479	0.237	0.223	0.351	0.072	0.449
7:00	0.469	7.778	0.061	353.032	0.472	0.237	0.223	0.350	0.072	0.450
8:00	0.467	7.932	0.061	374.203	0.472	0.237	0.223	0.351	0.072	0.450
9:00	0.467	7.919	0.061	391.377	0.474	0.237	0.223	0.350	0.072	0.450
10:00	0.468	7.900	0.061	397.676	0.480	0.237	0.223	0.351	0.072	0.450
11:00	0.466	7.944	0.061	435.453	0.465	0.237	0.223	0.351	0.072	0.450
12:00	0.469	7.944	0.061	459.655	0.438	0.237	0.223	0.351	0.072	0.449
13:00	0.469	7.943	0.061	452.459	0.422	0.237	0.223	0.351	0.071	0.450
14:00	0.469	7.942	0.061	454.909	0.410	0.237	0.223	0.350	0.070	0.451
15:00	0.469	7.920	0.061	456.202	0.402	0.237	0.223	0.351	0.069	0.451
16:00	0.469	7.878	0.061	435.322	0.394	0.237	0.223	0.349	0.069	0.451
17:00	0.469	7.882	0.061	427.642	0.382	0.237	0.223	0.351	0.070	0.449
18:00	0.469	7.926	0.061	393.904	0.382	0.237	0.223	0.351	0.072	0.449
19:00	0.469	7.941	0.061	396.609	0.388	0.237	0.223	0.351	0.072	0.450

	原水浊度	原水 ph	原水压力	原水流量	澄清池出水浊度	V型滤池出水浊度	生产出厂水浊度	生产出厂水压力	生活出厂水浊度	生活出厂水压力
20:00	0.469	7.942	0.061	377.101	0.398	0.237	0.223	0.351	0.072	0.449
21:00	0.469	7.823	0.061	351.722	0.400	0.237	0.223	0.351	0.072	0.450
22:00	0.469	7.763	0.061	323.546	0.391	0.237	0.223	0.351	0.072	0.450
23:00	0.469	7.760	0.061	317.062	0.387	0.237	0.223	0.351	0.072	0.449
最大值	0.474	7.944	0.061	459.655	0.487	0.237	0.223	0.352	0.072	0.451
最小值	0.466	7.753	0.061	375.590	0.382	0.237	0.223	0.349	0.069	0.401
平均值	0.469	7.851	0.061		0.437	0.237	0.223	0.351	0.072	0.440
查询时间	2021年3月31日									

	原水浊度	原水 ph	原水压力	原水流量	澄清池出水浊度	V型滤池出水浊度	生产出厂水浊度	生产出厂水压力	生活出厂水浊度	生活出厂水压力
0:00	0.475	7.523	0.061	314.622	0.437	0.237	0.225	0.351	0.072	0.401
1:00	0.475	7.499	0.061	315.075	0.443	0.237	0.223	0.350	0.072	0.401
2:00	0.474	7.487	0.061	315.172	0.444	0.237	0.223	0.351	0.072	0.401
3:00	0.475	7.474	0.061	315.249	0.452	0.237	0.223	0.351	0.072	0.401
4:00	0.475	7.466	0.061	315.287	0.455	0.237	0.223	0.351	0.072	0.402
5:00	0.474	7.455	0.061	315.239	0.463	0.237	0.223	0.351	0.072	0.449
6:00	0.470	7.457	0.061	338.947	0.465	0.237	0.223	0.351	0.072	0.449
7:00	0.469	7.595	0.061	365.326	0.484	0.237	0.223	0.351	0.072	0.450
8:00	0.469	7.661	0.061	394.844	0.488	0.237	0.223	0.351	0.072	0.451

	原水浊度	原水 ph	原水压力	原水流量	澄清池出水浊度	V型滤池出水浊度	生产出厂水浊度	生产出厂水压力	生活出厂水浊度	生活出厂水压力
9:00	0.469	7.687	0.061	423.646	0.492	0.237	0.226	0.350	0.072	0.450
10:00	0.469	7.765	0.061	420.684	0.464	0.237	0.226	0.351	0.072	0.450
11:00	0.469	7.813	0.061	430.718	0.432	0.237	0.226	0.351	0.072	0.450
12:00	0.469	7.859	0.061	456.107	0.416	0.237	0.226	0.351	0.072	0.450
13:00	0.471	7.868	0.061	445.664	0.403	0.237	0.226	0.351	0.072	0.451
14:00	0.475	7.869	0.061	434.419	0.403	0.237	0.226	0.351	0.072	0.451
15:00	0.475	7.892	0.061	421.948	0.397	0.237	0.227	0.350	0.072	0.451
16:00	0.474	7.885	0.061	426.732	0.388	0.237	0.227	0.350	0.072	0.450
17:00	0.475	7.883	0.061	425.228	0.382	0.237	0.227	0.351	0.072	0.449
18:00	0.475	7.881	0.061	427.527	0.387	0.237	0.227	0.351	0.072	0.450
19:00	0.475	7.795	0.061	393.674	0.395	0.237	0.226	0.351	0.072	0.449
20:00	0.475	7.767	0.061	381.866	0.390	0.237	0.226	0.351	0.072	0.450
21:00	0.475	7.763	0.061	350.079	0.389	0.237	0.225	0.351	0.072	0.450
22:00	0.474	7.760	0.061	330.737	0.387	0.237	0.223	0.351	0.072	0.451
23:00	0.474	7.758	0.061	311.233	0.411	0.237	0.223	0.351	0.072	0.451
最大值	0.475	7.892	0.061	456.107	0.492	0.237	0.227	0.351	0.072	0.451
最小值	0.469	7.455	0.061	311.233	0.382	0.237	0.223	0.350	0.072	0.401
平均值	0.473	7.690	0.061	377.917	0.431	0.237	0.225	0.351	0.072	0.439
查询时间	2021年4月1日									



162312050581

四川省环境检测中心

项目编号: SCDJHJCYXGS493

单位登记号: 510903000838



检验检测报告

东捷环检字(2021)第BGS0259号

项目名称: 废水检测

委托单位: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 年 04 月 07 日



四川东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以便追溯复查。
- 4、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收到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6、本报告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 7、本《检验检测报告》仅对本次采样/送样样品结果负责。

承检单位信息：

四川东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遂宁高新区中国西部现代物流港综合服务区克拉中心
4号楼2层01号-20号

邮政编码：629000

联系电话：13882528596

电 话：0825-2622599

传 真：0825-2622599

四川东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内容

一、检测内容

表 1 水质检测内容

委托单位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样人	雷容、卿彤	采样日期	2021.03.31-2021.04.01
分析人员	杨扬、何俊均、张鑫宇等	分析时间	2021.03.31-2021.04.05

二、检测方案

表 2 水质检测方案

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标准号	使用仪器及编号	频次
★1: 沉淀池废水排放口 ★2: 滤池反冲洗废水排放口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DJ-2016-007	瞬时 采样, 每天 4 次,连 续两 天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智能酸度计 DJ-2016-017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 盐法 HJ 828-2017	KHCOD-12 型 COD 消解 装置 DJ-2017-017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DJ-2020-003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 定 红外分光光度 HJ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DJ-2016-003	
	动植物油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 光光度法 GB/T 16489-199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J-2017-004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J-2016-00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 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J-2016-00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 度法 GB/T 11893-1989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锅 DJ-2016-01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J-2017-004		
参照执 行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中三级标准。			

三、项目检测结果

表 3.1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331-01-01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8℃

表 3-1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33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1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21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4.2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2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331-01-02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2℃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38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1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29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4.8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3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331-01-03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6℃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37	6-9	—

表 3-3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2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27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4.2	≤300	0.5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4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331-01-04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9℃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38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2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21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4.6	≤300	0.5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5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331-02-01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0℃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65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6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表 3-5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07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5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5.7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6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331-02-02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2℃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67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5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12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5.7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7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331-02-03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4℃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64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5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表 3-7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15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5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5.3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8 (2021.03.3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331-02-04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7.3℃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1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65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1	15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1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04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5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2021.04.01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31 至 2021.04.05	5.5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9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1	样品编号	S210401-01-01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0℃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2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4.01	7.23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2	14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表 3-9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氨氮 (mg/L)	2021.04.02	0.252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 至 2021.04.07	3.9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 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10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401-01-02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2℃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2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24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2	12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58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 至 2021.04.07	3.3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 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11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401-01-03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2℃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2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25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2	15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44	—	0.025

表 3-11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至2021.04.07	3.1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12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1	样品编号	S210401-01-04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0℃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2	7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24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2	13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46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4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至2021.04.07	3.4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13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401-02-01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4℃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2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34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2	12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27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5	—	0.01

表3-13 (2021.04.01)水质检测结果(续)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021.04.02至2021.04.07	4.0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3-14 (2021.04.01)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401-02-02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18.2℃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mg/L)	2021.04.02	7	≤400	4
pH(无量纲)	2021.03.31	7.36	6-9	—
化学需氧量(mg/L)	2021.04.02	10	≤500	4
动植物油(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mg/L)	2021.04.02	0.238	—	0.025
总磷(mg/L)	2021.04.02	0.06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021.04.02至2021.04.07	4.2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3-15 (2021.04.01)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401-02-03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18.2℃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mg/L)	2021.04.02	7	≤400	4
pH(无量纲)	2021.03.31	7.38	6-9	—
化学需氧量(mg/L)	2021.04.02	14	≤500	4
动植物油(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mg/L)	2021.04.02	0.221	—	0.025
总磷(mg/L)	2021.04.02	0.05	—	0.01

表 3-15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续)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 至 2021.04.07	4.1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表 3-16 (2021.04.0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2	样品编号	S210401-02-04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无色、不浑浊、无嗅 水温 18.4℃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悬浮物 (mg/L)	2021.04.02	6	≤400	4
pH (无量纲)	2021.03.31	7.37	6-9	—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4.02	12	≤500	4
动植物油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0	0.06
石油类 (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6
硫化物 (mg/L)	2021.04.02	未检出	≤1.0	0.005
氨氮 (mg/L)	2021.04.02	0.210	—	0.025
总磷 (mg/L)	2021.04.02	0.06	—	0.0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2021.04.02	未检出	≤20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4.02 至 2021.04.07	4.0	≤30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中氨氮和总磷不参与评价,其余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备注: 未检出均指检测结果低于所使用检测方法的检出限。

四、检测点位图

点位名称: ★1

点位名称: ★2



点位名称: ★1

点位名称: ★2



(以下空白)



编制: 张月; 审核: 张; 签发: 王

日期: 2021.04.07; 日期: 2021.04.07; 日期: 2021.04.07

水样采集与交接记录

气象参数			水文状况			现场测定				
天气	气温	气压	流速	流量	水位	pH	DO	透明度	电导率	色度
晴	17°C	-	-	-	-	-	-	-	-	-
采样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现场测定使用设备： <u>水温计</u> <u>高锰酸钾法测COD</u>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样品采集				样品验收				
		分析项目	采样量 (ml)	容器	保存方法	样品状况	样品量 (ml)	备注		
沉泥池废水排放口	S210331-01-01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500	棕G	加冰冷藏(G60)至PH=2	S210331-01-01: 无色、无味、不浑浊	500			
		石油类、动植物油	500	棕G	加冰冷藏(G60)至PH=2	水温: 18°C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 充瓶	棕100G	避光冷藏		1000 充瓶			
		挥发物	500 充瓶	棕G	预加10ml 2-巯基乙醇, 充瓶冷藏至加冰冷藏		500 充瓶			
		悬浮物	600	P	-		600			
沉泥池废水排放口	S210331-01-02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G	加冰冷藏(G60)至PH=2	S210331-01-02: 无色、无味、不浑浊	500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500	棕G	加冰冷藏(G60)至PH=2	水温: 17°C	500			
		石油类、动植物油	500	棕G	加冰冷藏(G60)至PH=2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 充瓶	棕100G	避光冷藏		1000 充瓶			
		挥发物	500 充瓶	棕G	预加10ml 2-巯基乙醇, 充瓶冷藏至加冰冷藏		500 充瓶			
	悬浮物	600	P	-		6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G	加冰冷藏(G60)至PH=2		500				

受检单位: 九一 日期: 2021.03.31
 采样人: 曹浩 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接收人: 丁斌 日期: 2021.3.31

水样采集与交接记录

气象参数			水文状况			现场测定					
天气	气温	气压	水温	流速	流量	水位	pH	DO	透明度	电导率	色度
晴	22℃	-	-	-	-	-	-	-	-	-	-
采样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企业工况确认情况： 检修废水			现场测定使用设备： 水温计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采样量 (ml)	容器	保存方法	样品状况	样品量 (ml)	备注			
沉淀池废水排放口	S210331-01-03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无机化物、悬浮物	500	棕色瓶	加HCl至pH≤2	S210331-01-03: 无色、无嗅、不浑浊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	棕色瓶	避光冷藏	水温: 17.8℃	1000	已充满			
		无机化物	500	棕色瓶	预加200L乙酸锌-乙酸铜, 冷藏, 样品后加0.5ml HAc		500	已充满			
		悬浮物	600	P	-		6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G	加入10%NaOH至pH=12, 冷藏		500				
沉淀池废水排放口	S210331-01-04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无机化物、悬浮物	500	棕色瓶	加HCl至pH≤2	S210331-01-04: 无色、无嗅、不浑浊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	棕色瓶	避光冷藏	水温: 17.9℃	1000	已充满			
		无机化物	500	棕色瓶	预加200L乙酸锌-乙酸铜, 冷藏, 样品后加0.5ml HAc		500	已充满			
		悬浮物	600	P	-		6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G	加入10%NaOH至pH=12, 冷藏		500				

受检单位: 5-1
 日期: 2021.03.31
 采样人: 曹浩 孙明
 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收样人: 丁斌
 日期: 2021.3.31

水样采集与交接记录

气象参数			水文状况			现场测定					
天气	气温	气压	水温	流速	流量	水位	pH	DO	透明度	电导率	色度
晴天	17℃	-	-	-	-	-	-	-	-	-	-
采样方法			企业工况确认情况:			现场测定使用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1-2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input type="checkbox"/>						高精度溶解氧分析仪 DT-2020-00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样品采集			保存方法	样品状况	样品验收			
			采样量 (ml)	容器	流量			样品量 (ml)	备注		
滤池反冲洗废水 2#排池	S210231-02-01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500	棕色瓶	-	加入10%NaOH至pH=12	S210231-02-01	500			
		石油类、动植物油	500	棕色瓶	-	加入10%NaOH至pH=12	无油、无渣、不浑浊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	棕色瓶	-	避光、密封	水温: 17.0℃	1000 已充满			
		无机物	500	棕色瓶	-	预加2ml 2-巯基乙醇, 充塞, 样品后加0.5ml NaOH		500 已充满			
		悬浮物	600	P	-	-		600			
滤池反冲洗废水 3#排池	S210231-02-02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500	棕色瓶	-	加入10%NaOH至pH=12	S210231-02-02	500			
		石油类、动植物油	500	棕色瓶	-	加入10%NaOH至pH=12	无油、无渣、不浑浊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	棕色瓶	-	避光、密封	水温: 17.0℃	500			
		无机物	500	棕色瓶	-	预加2ml 2-巯基乙醇, 充塞, 样品后加0.5ml NaOH		1000 已充满			
		悬浮物	600	P	-	-		500 已充满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600	P	-	-		6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G	-	加入10%NaOH至pH=12		500			

受检单位: 6-1号
 日期: 2021.02.31
 采样人: 陈学军
 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收样人: 孙永
 日期: 2021.3.31

水样采集与交接记录

气象参数			水文状况			现场测定				
天气	气温	气压	流速	流量	水位	pH	DO	透明度	电导率	色度
白云	22℃	-	-	-	-	-	-	-	-	-
采样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工况确认情况: 香樟家底老羊棚子 井-2020-00			现场测定使用设备: 水温计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采样量 (ml)	容器	保存方法	样品状况	样品量 (ml)	备注		
滤池反冲洗废水排放口	S210331-02-03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硫化物、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棕色玻璃瓶	加 1650μL G02 至 PH<2	S210331-02-03	500			
			500	棕色玻璃瓶	加 1650μL G02 至 PH<2	无色无味, 不浑浊	500			
			1000	棕色玻璃瓶	避光冷藏	水温: 17.60℃	1000 已充满			
			500	棕色玻璃瓶	加 1650μL G02 至 PH<2		500 已充满			
			600	P	-		600			
			500	G	加 1650μL G02 至 PH<2		500			
滤池反冲洗废水排放口	S210331-02-04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硫化物、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棕色玻璃瓶	加 1650μL G02 至 PH<2	S210331-02-04	-			
			500	棕色玻璃瓶	加 1650μL G02 至 PH<2	无色无味, 不浑浊	500			
			1000	棕色玻璃瓶	避光冷藏	水温: 17.3℃	500			
			500	棕色玻璃瓶	加 1650μL G02 至 PH<2		1000 已充满			
			600	P	-		600			
			500	G	加 1650μL G02 至 PH<2		500			

受检单位:  日期: 2021.03.31
 采样人: 陈洁 (印) 日期: 2021.03.31
 收样人: 丁斌 日期: 2021.3.31

水样采集与交接记录

气象参数			水文状况			现场测定																																																																																																																		
天气	气温	气压	流速	流量	水位	pH	DO	透明度	电导率	色度																																																																																																														
晴	14.0℃	-	-	-	-	-	-	-	-	-																																																																																																														
采样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工况确认情况:			现场测定使用设备: 水温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样品采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采样点位</th> <th>样品编号</th> <th>分析项目</th> <th>采样量 (ml)</th> <th>容器</th> <th>保存方法</th> <th>样品状况</th> <th>样品量 (ml)</th> <th>样品验收</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观浪池废水 排放口</td> <td>S210401-01-01</td> <td>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挥发物</td> <td>500</td> <td>棕色瓶</td> <td>加浓HCl(60%)至pH<2</td> <td>S210401-01-01 无色、无味、不浑浊 水温: 18.0℃</td> <td>500</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挥发物</td> <td>1000</td> <td>棕色瓶</td> <td>加浓HCl(60%)至pH<2</td> <td></td> <td>1000</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挥发物</td> <td>500</td> <td>棕色瓶</td> <td>加浓HCl(60%)至pH<2</td> <td></td> <td>500</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挥发物</td> <td>600</td> <td>P</td> <td>-</td> <td></td> <td>600</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挥发物</td> <td>500</td> <td>G</td> <td>加入10% (V/V) 甲醇溶液</td> <td></td> <td>500</td> <td></td> <td></td> </tr> <tr> <td>观浪池废水 排放口</td> <td>S210401-01-02</td> <td>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挥发物</td> <td>500</td> <td>棕色瓶</td> <td>加浓HCl(60%)至pH<2</td> <td>S210401-01-02 无色、无味、不浑浊 水温: 18.2℃</td> <td>500</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挥发物</td> <td>1000</td> <td>棕色瓶</td> <td>加浓HCl(60%)至pH<2</td> <td></td> <td>1000</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挥发物</td> <td>500</td> <td>棕色瓶</td> <td>加浓HCl(60%)至pH<2</td> <td></td> <td>500</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挥发物</td> <td>600</td> <td>P</td> <td>-</td> <td></td> <td>600</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挥发物</td> <td>500</td> <td>G</td> <td>加入10% (V/V) 甲醇溶液</td> <td></td> <td>500</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采样量 (ml)	容器	保存方法	样品状况	样品量 (ml)	样品验收	备注	观浪池废水 排放口	S210401-01-01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挥发物	500	棕色瓶	加浓HCl(60%)至pH<2	S210401-01-01 无色、无味、不浑浊 水温: 18.0℃	500					挥发物	1000	棕色瓶	加浓HCl(60%)至pH<2		1000					挥发物	500	棕色瓶	加浓HCl(60%)至pH<2		500					挥发物	600	P	-		600					挥发物	500	G	加入10% (V/V) 甲醇溶液		500			观浪池废水 排放口	S210401-01-02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挥发物	500	棕色瓶	加浓HCl(60%)至pH<2	S210401-01-02 无色、无味、不浑浊 水温: 18.2℃	500					挥发物	1000	棕色瓶	加浓HCl(60%)至pH<2		1000					挥发物	500	棕色瓶	加浓HCl(60%)至pH<2		500					挥发物	600	P	-		600					挥发物	500	G	加入10% (V/V) 甲醇溶液		500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采样量 (ml)	容器	保存方法	样品状况	样品量 (ml)	样品验收	备注																																																																																																															
观浪池废水 排放口	S210401-01-01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挥发物	500	棕色瓶	加浓HCl(60%)至pH<2	S210401-01-01 无色、无味、不浑浊 水温: 18.0℃	500																																																																																																																	
		挥发物	1000	棕色瓶	加浓HCl(60%)至pH<2		1000																																																																																																																	
		挥发物	500	棕色瓶	加浓HCl(60%)至pH<2		500																																																																																																																	
		挥发物	600	P	-		600																																																																																																																	
		挥发物	500	G	加入10% (V/V) 甲醇溶液		500																																																																																																																	
观浪池废水 排放口	S210401-01-02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挥发物	500	棕色瓶	加浓HCl(60%)至pH<2	S210401-01-02 无色、无味、不浑浊 水温: 18.2℃	500																																																																																																																	
		挥发物	1000	棕色瓶	加浓HCl(60%)至pH<2		1000																																																																																																																	
		挥发物	500	棕色瓶	加浓HCl(60%)至pH<2		500																																																																																																																	
		挥发物	600	P	-		600																																																																																																																	
		挥发物	500	G	加入10% (V/V) 甲醇溶液		500																																																																																																																	

受检单位: LYD
日期: 2021.04.01

采样人: 李浩 (印)
日期: 2021年04月01日

收样人: 丁洪
日期: 2021.4.1

水样采集与交接记录

气象参数			水文状况			现场测定				
天气	气温	气压	流速	流量	水位	pH	DO	透明度	电导率	色度
阴	15°C	-	-	-	-	-	-	-	-	-
采样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工况确认情况: 高磷废水在废水处理厂			现场测定使用设备: 水值计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采样量 (ml)	容器	保存方法	样品状况	样品量 (ml)	备注		
泥浪池废水 排口	S210401-01-03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500	棕色	加浓盐酸(G60)至 pH<2	S210401-01-03 无色、无味、不浑浊	500			
		石油类、动植物油	500	棕色	加浓盐酸(G60)至 pH<2	水澄: 浑浊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	棕色	避光冷藏		1000	已充满		
		硫化物	500	棕色	预加 2ml 碘酸钾-砷酸钠, 充塞水样后加 100.0ml 水		500	已充满		
		悬浮物	600	P	-		6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G	-		500			
泥浪池废水 排口	S210401-01-04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500	棕色	加浓盐酸(G60)至 pH<2	S210401-01-04 无色、无味、不浑浊	500			
		石油类、动植物油	500	棕色	加浓盐酸(G60)至 pH<2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	棕色	避光冷藏		1000	已充满		
		硫化物	500	棕色	预加 2ml 碘酸钾-砷酸钠, 充塞水样后加 100.0ml 水		500	已充满		
		悬浮物	600	P	-		6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G	-		500			

受检单位: 大1号
 日期: 2021.04.01
 采样人: 曹磊 (CA)
 日期: 2021年04月01日
 收样人: 丁以
 日期: 2021.4.1

水样采集与交接记录

气象参数			水文状况			现场测定					
天气	气温	气压	流速	流量	水位	pH	DO	透明度	电导率	色度	
阴	14.0℃	-	-	-	-	-	-	-	-	-	
采样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工况确认情况： 在核算表式内增加 水溢计			现场测定使用设备： 水质分析仪					
样品采集			样品验收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采样量 (ml)	容器	保存方法	样品状况	样品量 (ml)	备注			
滤池反冲废水 水样	S210401-02-01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500	棕G	加200ml 亚PMS2	S210401-02-01	500				
		石油类、动植物油	500	棕G	加200ml 亚PMS2	水温: 18.2℃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	棕G	避光冷藏	无沉淀、无异味	1000	无沉淀			
		硫化物	500	棕G	预加10ml 亚PMS2		500	无沉淀			
		悬浮物	500	P	-		6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G	加200ml 亚PMS2		500				
滤池反冲废水 水样	S210401-02-02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500	棕G	加200ml 亚PMS2	S210401-02-01	500				
		石油类、动植物油	500	棕G	加200ml 亚PMS2	水温: 18.2℃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	棕G	避光冷藏		1000	无沉淀			
		硫化物	500	棕G	预加200ml 亚PMS2		500	无沉淀			
		悬浮物	600	P	-		6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G	加200ml 亚PMS2		500				

受检单位: 5710
日期: 2021.04.01

采样人: 曹文
日期: 2021年04月01日

收样人: 丁斌
日期: 2021.4.1

DJH/JS-04-2021

水样采集与交接记录

气象参数			水文状况			现场测定				
天气	气温	气压	流速	流量	水位	pH	DO	透明度	电导率	色度
20	15.0℃	-	-	-	-	-	-	-	-	-
采样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工况确认情况:			现场测定使用设备:			
				市林森污水处理厂			水温计			
样品采集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采样量 (ml)	容器	保存方法	样品状况	样品量 (ml)	备注		
渣池、回冲洗废水排口	S210401-02-03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硫化物、无机物	500	棕色瓶	加20%冰乙酸至 pH<2	S210401-02-03 无色、无味、不浑浊 水温: 18.2℃	500			
		石油类、动植物油	500	棕色瓶	加20%冰乙酸至 pH<2		500	1000ml充溢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	棕色瓶	避光、密封		500	500ml充溢		
		硫化物	500	棕色瓶	加20%冰乙酸至 pH<2		600			
		无机物	600	P	-		5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G	加20%冰乙酸至 pH<2		-			
渣池、回冲洗废水排口	S210401-02-04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硫化物、无机物	500	棕色瓶	加20%冰乙酸至 pH<2	S210401-02-04 无色、无味、不浑浊 水温: 18.5℃	500			
		石油类、动植物油	500	棕色瓶	加20%冰乙酸至 pH<2		500	1000ml充溢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	棕色瓶	避光、密封		500	500ml充溢		
		硫化物	500	棕色瓶	加20%冰乙酸至 pH<2		600			
		无机物	600	P	-		50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	G	加20%冰乙酸至 pH<2		500			

受检单位: 市林森污水处理厂
 日期: 2021.04.01
 采样人: 李锐
 日期: 2021年04月01日
 收样人: 李锐
 日期: 2021.04.01



162312050581

项目编号: SCDJHJCYXGS493

单位登记号: 510903000838



检验检测报告

东捷环检字(2021)第BGZ0025号

项目名称: 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 年 04 月 03 日

四川东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182020218281

检验检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以便追溯复查。
- 4、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收到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6、本报告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 7、本《检验检测报告》仅对本次采样样品结果负责。

承检单位信息：

四川东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遂宁高新区中国西部现代物流港综合服务区克拉中心4号楼2层01号-20号

邮政编码：629000

联系电话：13882528596

电 话：0825-2622599

传 真：0825-2622599

四川东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内容

一、检测内容

表1 噪声检测内容

委托单位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测人员	雷容、卿彤	监测日期	2021.03.31-2021.04.01

二、检测方案

表2 噪声检测方案

监测点位及名称	▲1: 沉淀池南面厂界外1米处 ▲2: 厂区汽车通道门厂界外1米处 ▲3: 滤池反冲洗池正北面厂界外1米处 ▲4: 滤池反冲洗池东面厂界外1米处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标准号	使用仪器及型号	频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DJ-2016-021	昼夜各1次, 监测2天
参照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的2类标准限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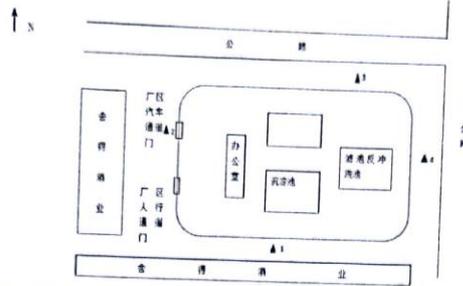
三、项目检测结果

表3 噪声检测结果 等效声级: (Leq) 单位: dB (A)

气相条件	(昼间) 天气: 晴 风速: 0.3m/s (夜间) 天气: 多云 风速: 0.3m/s (2021.03.31)		(昼间) 天气: 多云 风速: 0.5m/s (夜间) 天气: 多云 风速: 0.3m/s (2021.04.01)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52	46	51	44
▲2	51	39	51	44
▲3	56	43	54	44
▲4	50	44	53	48
参照限值	60	50	60	50
参照标准及结果	本次噪声检测结果均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的2类标准限值。			

四、检测点位图

布点示意图



备注: ▲为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位。

(以下空白)



编制: 孙明; 审核: 孙明; 签发: 孙明
 日期: 2021.04.03; 日期: 2021.04.03; 日期: 2021.04.03

工业企业、建筑施工边界噪声测试记录

单位名称: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噪声源: 设备运行

仪器: 测试仪器: AWA5688 5型精密声级计
 仪器编号: DJ-2016-021 校准仪器: 声校准器

检测时段: 昼间 (10:50-11:20) 夜间 (23:15-23:45)

条件: 测试前校准值: 93.8 dB(A) 测试后校准值: 93.8 dB(A)
 测试前校准值: 93.8 dB(A) 测试后校准值: 93.8 dB(A)

环境状况: 天气: 晴 风速: 0.3m/s 风向: 北风
 天气: 多云 风速: 0.3m/s 风向: 东南风

测点编号	昼间测试结果					夜间测试结果				
	Leq dB(A)	L10 dB(A)	L50 dB(A)	L90 dB(A)	SD	Leq dB(A)	L10 dB(A)	L50 dB(A)	L90 dB(A)	SD
A1	51.9	52.6	50.0	48.4	2.4	45.8	45.8	45.0	43.4	1.7
A2	51.3	52.2	50.6	49.4	1.7	38.6	40.4	36.8	35.6	2.4
A3	54.3	59.6	55.0	51.6	2.8	43.3	46.0	42.0	38.8	3.0
A4	50.0	53.6	48.4	45.6	2.9	44.2	47.0	42.2	40.2	2.8
以下空白										

测点示意图

见环境检测布点示意图

- ▲1 沉淀池南面厂界外1米处
- ▲2 厂内汽车通道门厂界外1米处
- ▲3 滤池反冲洗池正北面厂界外1米处
- ▲4 滤池反冲洗池东面厂界外1米处

测试人: 唐明

校核人: 杨杨

室主任: 丁洪

日期: 2021.3.31

日期: 2021.4.1

日期: 2021.4.1

唐明

工业企业、建筑施工边界噪声测试记录

单位名称: <u>金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u>										
噪声源: <u>设备运行</u>										
仪器	测试仪器: <u>AWAC 688 多功能声级计</u> 仪器编号: <u>DJ-2016-021</u> 校准仪器: <u>声校准器</u>									
检测时段	昼间 (<u>13:30 ~ 14:45</u>)					夜间 (<u>00:02 ~ 00:20</u>)				
条件	测试前校准值: <u>93.8</u> dB(A)					测试前校准值: <u>93.8</u> dB(A)				
	测试后校准值: <u>93.8</u> dB(A)					测试后校准值: <u>93.8</u> dB(A)				
环境状况	天气: <u>多云</u> 风速: <u>0.5m/s</u>					天气: <u>多云</u> 风速: <u>0.2m/s</u>				
	风向: <u>东风</u>					风向: <u>东南风</u>				
测点编号	昼间测试结果					夜间测试结果				
	Leq dB(A)	L ₁₀ dB(A)	L ₅₀ dB(A)	L ₉₀ dB(A)	SD	Leq dB(A)	L ₁₀ dB(A)	L ₅₀ dB(A)	L ₉₀ dB(A)	SD
A1	50.8	52.6	50.4	47.8	2.0	44.4	44.8	44.2	43.6	0.8
A2	50.6	53.6	49.6	46.6	2.6	44.0	45.4	44.0	41.0	1.6
A3	53.5	55.6	53.6	49.2	2.4	44.0	45.8	43.2	41.6	1.9
A4	53.2	55.6	52.6	50.8	1.7	48.0	50.0	48.0	44.0	2.3

测点示意图

环境检测布点示意图

测试人: 胡安、曹睿

校核人: 杨旭

室主任: 丁

日期: 2021.4.1

日期: 2021.4.1

日期: 2021.4.1

胡安

检验检测报告说明



182020518331

- 1、报告封面及检测数据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以便追溯复查。
- 4、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收到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6、本报告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 7、本《检验检测报告》仅对本次采样/送样样品结果负责。

承检单位信息：

四川东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遂宁高新区中国西部现代物流港综合服务区克拉中心

4号楼2层01号-20号

邮政编码：629000

联系电话：13882528596

电 话：0825-2622599

传 真：0825-2622599

四川东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内容

一、检测内容

表1 水质检测内容

委托单位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样人	张鑫宇、杨洋	采样日期	2021.03.22
分析人员	杨扬、卿彤、何俊均等	分析时间	2021.03.22-2021.03.28

二、检测方案

表2 水质检测方案

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标准号	使用仪器及编号	频次
★1: 废水排放口 FS-SH1-1	pH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高精密度笔 pH 计 DJ-2020-005	瞬时采 样, 检测 4 次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T 11903-1989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DJ-2016-007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KHCO ₃ -12 型 COD 消解装置 DJ-2017-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J-2016-00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 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锅 DJ-2016-014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 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J-2017-004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DJ-2020-003	
参照执行 标准	《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1-2011)中表2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直接排放限值。			

三、项目检测结果

表3-1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废水排放口	样品编号	S210322-01-01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略偏黄、无嗅、不浑浊 水温 15.8℃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表 3-1 水质检测结果(续)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pH(无量纲)	2021.03.22	8.04	6-9	—
色度(倍)	2021.03.22	8	≤60	—
悬浮物(mg/L)	2021.03.23	7	≤70	4
化学需氧量(mg/L)	2021.03.23	19	≤150	4
氨氮(mg/L)	2021.03.23	0.501	≤15	0.025
总磷(mg/L)	2021.03.23	0.12	≤1.0	0.01
总氮(mg/L)	2021.03.23	9.93	≤25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021.03.23至2021.03.28	6.6	≤4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1-2011)中表2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直接排放限值。			
备注	天气:阴 气温12℃ 工况:正常			

表 3-2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1 废水排放口	样品编号	S210322-01-02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略偏黄、无嗅、不浑浊 水温 15.8℃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pH(无量纲)	2021.03.22	8.04	6-9	—
色度(倍)	2021.03.22	8	≤60	—
悬浮物(mg/L)	2021.03.23	7	≤70	4
化学需氧量(mg/L)	2021.03.23	20	≤150	4
氨氮(mg/L)	2021.03.23	0.467	≤15	0.025
总磷(mg/L)	2021.03.23	0.10	≤1.0	0.01
总氮(mg/L)	2021.03.23	10.1	≤25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021.03.23至2021.03.28	7.6	≤4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1-2011)中表2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直接排放限值。			
备注	天气:阴 气温12℃ 工况:正常			

表 3-3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1 废水排放口	样品编号	S210322-01-03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略偏黄、无嗅、不浑浊 水温 15.7℃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pH (无量纲)	2021.03.22	8.04	6-9	—
色度 (倍)	2021.03.22	8	≤60	—
悬浮物 (mg/L)	2021.03.23	8	≤70	4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3.23	20	≤150	4
氨氮 (mg/L)	2021.03.23	0.453	≤15	0.025
总磷 (mg/L)	2021.03.23	0.10	≤1.0	0.01
总氮 (mg/L)	2021.03.23	10.2	≤25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23 至 2021.03.28	8.0	≤4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1-2011)中表2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直接排放限值。			

备注: 天气: 阴 气温 12℃ 工况: 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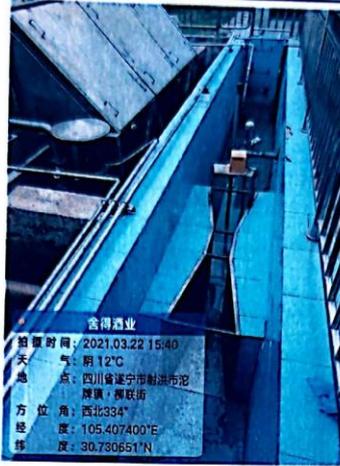
表 3-4 水质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1 废水排放口	样品编号	S210322-01-04	
样品类别	废水	样品描述	略偏黄、无嗅、不浑浊 水温 15.8℃	
检测项目	分析日期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	检出限
pH (无量纲)	2021.03.22	8.04	6-9	—
色度 (倍)	2021.03.22	8	≤60	—
悬浮物 (mg/L)	2021.03.23	8	≤70	4
化学需氧量 (mg/L)	2021.03.23	19	≤150	4
氨氮 (mg/L)	2021.03.23	0.481	≤15	0.025
总磷 (mg/L)	2021.03.23	0.09	≤1.0	0.01
总氮 (mg/L)	2021.03.23	9.81	≤25	0.0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021.03.23 至 2021.03.28	8.0	≤40	0.5
参考标准及结果	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均符合《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1-2011)中表2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直接排放限值。			

备注: 天气: 阴 气温 12℃ 工况: 正常

四、检测点位图

点位名称: ★1 废水排放口



以下空白



编制: 张A; 审核: 张B; 签发: 王C

日期: 2021.03.30; 日期: 2021.03.30; 日期: 2021.03.30

水样采集与交接记录

气象参数			水文状况			现场测定			
天气	气温	气压	流速	流量	水位	pH	透明度	电导率	色度
阴	12℃	—	—	—	—	8.04	—	—	—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工况确认情况： 正常			现场测定使用设备： 高精度便携式PH计 PJ-2020-DD5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采样量 (ml)	容器	保存方法	样品状况	样品量 (ml)	样品验收	备注
废水排放口 FS-SH1-1	SH0221-01-03	SS 色度	500	P G(玻璃)	4℃以下冷藏 避光	略偏黄 不浑浊 无嗅	500		
		COD、Mn、TP、TN	500	G	加H2O2+PH=2 0~4℃避光		500		
		BOD5	1000(满)	G(玻璃)			1000(满)		

受检单位：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1.3.22
 采样人：杨辉 张健宇
 日期：2021.3.22
 收样人：LPH
 日期：2021.3.22

DJHJ/JS-04-2021

水样采集与交接记录

气象参数				水文状况				现场测定					
天气	气温	气压	流速	流量	水位	pH	DO	透明度	电导率	色度			
FA	12℃	—	—	—	—	8.00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企业工况确认情况： 正常				现场测定使用设备： 高精度便携式 PHH 01-2020-005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分析项目	采样量 (ml)	容器	保存方法	样品状况	样品量 (ml)	备注					
废水排液口 PS-SH1-1	SH0321-01-01	SS 色度 COD _{Mn} -N ₂ P ₂ -TN BOD ₅	500 1000 500 1000(满)	P (玻璃) G (玻璃)	4℃以下冷藏 避光 加H2SO4, PH=2 0~4℃避光	暗黄色 不浑浊 无嗅	500 1000 500 1000(已测)						
以下空白													
受检单位: 金隅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1.3.22 采样人: 杨帆 张鑫宇 日期: 2021.3.22 收样人: 孙... 日期: 2021.3.22													

附件7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2063581985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叁亿叁仟陆佰陆拾肆万肆仟元整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 立 日 期	1996年11月09日
法 定 代 表 人	蒲吉洲	营 业 期 限	2002年08月06日 至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粮食收购；白酒、其他酒（配制酒）及纯净水生产、销售；危险货物运输(3类)；普通货运（以上项目经营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以下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进出口业务；商品批发与零售；技术推广服务；商务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四川省射洪市沱牌镇沱牌大道999号		

登记机关 
2020 年 10 月 2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污泥处理承揽合同

甲方：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四川亨利德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废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处理承揽事宜，通过平等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定义：

本合同所指污泥，是指甲方废水处理站在运行过程中所产生的污泥。（此污泥应属于一般固体废弃物）

第二条 承揽形式和承揽范围：

承揽形式：甲方负责将污泥送到乙方指定的四川亨利德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大英县滨江北路），乙方负责安全环保的处置污泥。

承揽范围：乙方负责对甲方在合同期内所产生的污泥进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第三条 交付、运输：

3.1 交付地点为：四川省大英县滨江北路（四川亨利德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2 交付方式为：甲方负责将污泥运输到乙方的四川亨利德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运输费用由甲方负责。交付完成后双方签订污泥利用处置转运联单（壹式肆份）确认。

3.3 交付后污泥处理过程中的风险和责任完全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甲乙双方权责与义务：

4.1 甲方负责将污泥即时转运到指定地点（大英县滨江北路），转运过程中运输风险由甲方负责。

4.2 乙方保证具有污泥处理的相关资质及营业执照，并将资质原件交甲方审定后，由甲方保存其资质复印件。

4.3 乙方保证污泥处理后只用于陶粒烧制，不得用作其它用途。在对污泥进行处理过程中应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得乱倒及堆放在环保不允许的地方。如因乙方处理不当、改变污泥用途、使用不当、乱放乱倒或管理不善等原因而发生环境污染事故，由乙方完全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及相关费用、罚款、赔偿金等；

4.4 乙方负责做好处理中的安全管理，在处理过程中（厂区内、外）发生的一切人身安全事故、交通事故、财产损失等一切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4.5 乙方负责对甲方转运来的污泥立即进行处置，但如有以下原因，乙方有权拒收（或延时接收）甲方转运来的污泥，

如甲方转运污泥未符合环保要求，运到乙方公司污泥有恶臭异味的情况；



乙方在设备检修、雨季等期间提前书面通知甲方的情况。

4.6 如果国家法律法规和环保部门对污泥处理提出新要求,乙方负责提前书面告知甲方,双方协商处理。

4.7 本合同有效期满,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应优先考虑与乙方签订污泥处理合同。

第五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处理单价:每立方米Y113.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叁元整);

处理费用:每半年按每立方米Y113.00元和期间转运联单的立方米数据计量

支付时间:2020年4月、10月、2021年4月、10月

支付方式:支付时间到期时甲方凭乙方出具的合格的增值税发票(税率13%)
在30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在本合同生效后,甲方不履行本合同时,不按时付款,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5.2 乙方单方解除本合同或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第七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规定的条款双方当事人应当共同遵守。如果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予以解决,如果对合同有关条款的理解发生争议,应根据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以及诚实信用原则,确定该条款的真实意思;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时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由合同签订地法院裁决。双方工商登记注册地址为合同履行和争议解决(诉讼和执行)期间的法定送达地址。

第八条 合同生效: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盖章,自最后一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 合同有效期:本合同有效期间为2019年11月1日起至2021年10月31日止。

第十条 合同变更与转让:

9.1 本合同一经生效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但甲乙双方就变更达成书面协议的除外;

9.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执有肆份,乙方执有壹份:

甲方: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四川亨利德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李强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射洪支行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遂宁大英梨园桥支行

帐号:2310464109022509624

账号:2310465309100040294

签约地点:四川省射洪县沱牌镇 签约时间:2019年10月30日

李强

附件9 汛期水源高浊度应急处置预案

舍得酒业净水厂 汛期水源高浊度应急处置预案

一、目的

为做好汛期生产工作，在出现水源高浊度事件时，及时有效地实施生产和控制，最大限度的保障安全合格供水，满足公司用水需求，特制定本预案。

二、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净水厂在水源高浊度事件中的应对工作。

三、机构与职责

（一）成立水源高浊度事件应急处置小组

1、组长：李向林

职责：负责水源高浊度事件应急工作的指挥和协调，负责向上级领导和部门的信息传递。

2、副组长：刘勇

职责：负责组织和实施相关应急处置措施。

3、成员：王虎林、马强、胡茗粮、各运行班长

职责：负责制水生产措施的执行；负责水源和各生产环节水质监测；负责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行和电力的正常供应。

四、应急能力储备

1、应急期间将根据生产需要对运行人员及上班時間进行适时调整，确保应急人员力量。

2、极端天气和洪水期，各级管理人员实行 24 小时现场值班制度。

3、工艺主管随时检查水处理混凝剂 PAC 及助凝剂 PAM 的储备，并提前协调物资中心做好供应，确保满足生产使用需要。

4、随时检查并做好加药系统设备的保养，保证计量装置和备用设备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五、监测及预警

1、汛期每班检查取水口蓄水区域水质情况，并结合在线仪表数据，发现异常及时向应急处置小组报告。

2、应急处置小组成员每天关注天气预报，收集大、暴雨或地质灾害天气预警预报信息，并发布早期预警。

3、收到预警信息后，全体成员应做好以下工作：

1) 随时保持待命状态，手机保持通畅，原则上不得离开射洪市，特殊情况应向应急小组组长请假。

2) 生产班组及时调整调度方式，全力生产，随时保持清水池高水位运行，直至报警解除。

3) 工艺主管组织做好制水药剂配制，两个 PAC 溶药池和 PAM 制备装置箱应保持高液位。若预计投加量很大时，提前联系物资中心安排搬运人员协助装药。

4) 各专业主管对关键水处理设备（含备用）运行情况、工艺构筑物积泥情况、制水原材料储备情况进行一次检查，做好记录。发现问题及时处置，确保工艺构筑物、设备设施处于良好状态。

六、预案启动及应对措施

1、当源水浊度大于 350NTU 时，应启动应急预案。预案启动后，组长应及时向中心领导和分管领导报告。

2、预案启动时应通知应急处置小组全体成员和质控中心化验人员。所有人员应在 1 小时内赶赴水厂现场。

3、工艺主管和化验人员开展混凝搅拌试验，并根据试验结果指导运行班组进行药剂配制和调整投加量。当进水水质、进水量等参数发生变化时，应及时调整投加量并开展新一轮试验。

4、当班运行人员要保障排泥系统的正常运行，要根据泥位高低和现场观测的排泥效果，适时调整预沉池和澄清池排泥周期。当原水浊度大于 1000NTU 时，污泥泵房应开启两台离心泵运行。

5、专业主管根据现场情况，协助处理设备故障，组织开展构筑物排泥、清洗和污泥脱水等相关工作。

6、当水厂控制失误导致澄清池出水浊度超超过 5NTU 时，应立即关闭滤池进水闸门，同时取水泵房降低进水量，待加药量调整，且澄清池出水水质低于 5NTU 以下时，再启动供水和过滤。

7、质控中心化验人员加大滤池出水浊度检测，当滤池出水不合格或当分析预测制水生产供应能力不能满足正常需求情况下，应急小组组长应报分管领导批准后，先后采取降低产量、启动备用水源或降压供水措施。

1) 当生产水池液位低于 3m 时，启动备用水源；低于 2m 时，停止超滤提升进水。

2) 当生活水池液位低于 2.5m 时，将供水压力由 0.45MPa 调整为 0.2MPa。

七、应急结束

当确认高浊度产生的原因已消除，原水已回复正常，经应急小组组长批准后，应急响应结束，应急队伍撤离现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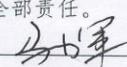
八、调查与评估

应急事件结束后，应急小组应对处置情况进行综合评估，总结应急处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取得的经验，并对预案及时进行修订。

附件10 艺术中心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17-01-18

项目名称	沱牌舍得酒文化体验中心项目		
建设地点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县沱牌舍得生态酿酒工业园		
建筑面积(平方米)	20500	建设单位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政	主要负责人	周政
联系人	赵兴	联系电话	13795875017 0825-6618267
项目投资(万元)	10228	环保投资(万元)	26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17-11-30	项目性质	改建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沱牌舍得酒文化体验中心大楼，包含中国古老技艺的传承展示、独特酿造工艺展示、酒文化体验、办公、培训、餐饮、住宿、接待等功能。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水 生活污水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有环保措施： 生活废水采取由我司污水处理厂达标处理后通过污水处理厂管道排放至市政管网
	固废		环保措施：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后集中处理
	生态影响		有环保措施： 加大绿化面积，增加植被覆盖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56 房地产开发、宾馆、酒店、办公用房等项中其他。		
承诺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周政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周政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1751092200000017。		



检测报告

中建西勘 TG1706020

送样单位：建研地基基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名称：沱牌舍得酒文化体验中心项目（新选址）

样品名称：土样、水样

试验类别：委托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岩土试验中心

2017年6月21日



工程编号:

沱牌舍得酒文化体验中心项目 (新选址)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详细勘察)



建研地基基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CABR FOUNDATION ENGINEERING CO.,LTD.

2017年06月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 证书编号: 9111026909)

工程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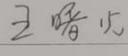
沱牌舍得酒文化体验中心项目 (新选址)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详细勘察)

单位法定代表人: 高文生 

单位技术负责人: 杨斌 

审 定 人: 王曙光 

审 核 人: 刘江江 

项目 负责 人: 郇道怀 

编 制 人: 刘永红 



建研地基基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CABR FOUNDATION ENGINEERING CO.,LTD.

2017年06月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证书编号: B111026989)



附件12 项目公众意见调查表

公众意见调查表

建设单位：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供水技改工程						
<p>项目情况介绍：</p> <p>舍得酒业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供水技改工程的建设地点位于射洪县沱牌镇舍得酒业生态酿酒工业园区，项目由净水厂和取水工程两部分组成。</p> <p>净水厂工程分两期建设，一期1万m³/d，二期1万m³/d，共2万m³/d。所有土建设施均一次建成，设备分一、二期安装。建设内容包括：预沉池、污泥泵房及预臭氧接触池；高效澄清池；V型滤池、活性炭滤池；后臭氧池、臭氧发生器间；生产、生活用水清水池；深度处理车间及办公设施；滤池反洗泵房及加药间；排水池、排泥池；污泥浓缩脱水机房；浓缩池；配电中心、取水泵房、场内道路及绿化等。</p> <p>取水工程由取水泵房、原水输水管道组成，取水管道穿越堤坝。河床内布置有潜水式真空流虹吸整流装置，涪江水经取水泵房水泵提升后通过原水输水管道进入净水厂处理流程。项目取用涪江水作为供水水源，取水口位于射洪县沱牌镇涪江右岸柳树电航库区，取水口坐标为北纬30° 44' 16"，东经105° 25' 32"。</p> <p>项目运营期废水分为生产废水、化验室废液，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净水厂生产工艺环节的沉淀池排泥水和滤池反冲洗水，其中污染物的含量与水源水质中的污染物含量密切相关。废水中的物质以无机物为主，以及生产过程中投加的少量混凝剂，与原水相比无其他外加重物质，不会对河流构成污染。在生产运行中，日常水质监测由公司质控中心负责管理，期间产生的少量化学试剂和废液，均统一由资质单位处置。</p> <p>项目生产环节无废气产生，不对大气环境会造成负面影响。同时项目在建设中加大了厂区的绿化建设，对保持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起到净化的作用。</p> <p>项目实施后噪音主要来源于净水厂空压机、鼓风机和各类水泵运转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生产设备噪音低且采取了隔声、消音和减震处理，同时辅以厂界绿化、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低。</p>						
姓名		曹光荣		联系电话		15908305892
性别		职业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工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师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 <input type="checkbox"/>
年龄		文化程度				
18~35 <input type="checkbox"/>	35~6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及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小学及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被调查者居住地或工作地与本项目距离			200m以内 <input type="checkbox"/>	200~1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km~5km <input type="checkbox"/>	5km以外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本建设项目的态度：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本建设项目的环工作是否满意：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的建设对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有无对您产生不利的环境影响：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但业主采取了相应的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意见或者建议：						

公众意见调查表

建设单位：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供水技改工程							
<p>项目情况介绍：</p> <p>舍得酒业酿酒配套工程技术改造项目-供水技改工程的建设地点位于射洪县沱牌镇舍得酒业生态酿酒工业园区，项目由净水厂和取水工程两部分组成。</p> <p>净水厂工程分两期建设，一期1万m³/d，二期1万m³/d，共2万m³/d。所有土建设施均一次建成，设备分一、二期安装。建设内容包括：预沉池、污泥泵房及预臭氧接触池；高效澄清池；V型滤池、活性炭滤池；后臭氧池、臭氧发生器间；生产、生活用水清水池；深度处理车间及办公设施；滤池反洗泵房及加药间；排水池、排泥池；污泥浓缩脱水机房；浓缩池；配电中心、取水泵房、场内道路及绿化等。</p> <p>取水工程由取水泵房、原水输水管道组成，取水管道穿越堤坝。河床内布置有潜水式真空流虹吸整流装置，涪江水经取水泵房水泵提升后通过原水输水管道进入净水厂处理流程。项目取用涪江水作为供水水源，取水口位于射洪县沱牌镇涪江右岸柳树电航库区，取水口坐标为北纬30°44'16"，东经105°25'32"。</p> <p>项目运营期废水分为生产废水、化验室废液，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净水厂生产工艺环节的沉淀池排泥水和滤池反冲洗水，其中污染物的含量与水源水质中的污染物含量密切相关。废水中的物质以无机物为主，以及生产过程中投加的少量混凝剂，与原水相比无其他外加有害物质，不会对河流构成污染。在生产运行中，日常水质监测由公司质控中心负责管理，期间产生的少量化学试剂和废液，均统一由资质单位处置。</p> <p>项目生产环节无废气产生，不对大气环境会造成负面影响。同时项目在建设中加大了厂区的绿化建设，对保持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起到净化的作用。</p> <p>项目实施后噪声主要来源于净水厂空压机、鼓风机和各类水泵运转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生产设备噪音低且采取了隔声、消音和减震处理，同时辅以厂界绿化、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低。</p>							
姓名		陈莉萍		联系电话		15328520221	
性别		女		职业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工人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师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 <input type="checkbox"/>	个体劳动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年龄			文化程度				
18~35 <input type="checkbox"/>	35~6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及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及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被调查者居住地或工作地与本项目距离			200m以内 <input type="checkbox"/>	200~1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km~5km <input type="checkbox"/>	5km以外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本建设项目的态度：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本建设项目的环 境工作是否满意：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的建设对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有无对您产生不利的环境影响：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但业主采取了相应的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意见或者建议：							

附件13 项目参与公众调查的人员统计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业	文化程度	地址	联系电话
1#	张*	女	42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1****9956
2#	陈**	男	25	工人	大学	射洪市沱牌镇	158****2169
3#	张*	男	48	工人	初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8****3692
4#	何*	男	36	工人	大学	射洪市沱牌镇	158****9890
5#	龙**	女	48	个体	初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7****5483
6#	陈**	男	32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8****7059
7#	马**	女	50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39****2782
8#	曹**	男	51	工人	初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9****5892
9#	胥*	男	45	工人	大学	射洪市沱牌镇	139****5808
10#	张**	男	37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35****5019
11#	周*	男	37	工人	大学	射洪市沱牌镇	158****6599
12#	皮*	男	36	个体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3****8721
13#	陈**	女	40	个体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3****0221
14#	马*	男	41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0****8484
15#	母**	女	43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39****1369
16#	何*	男	32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2****3187
17#	李**	男	24	个体	大学	射洪市沱牌镇	156****3692
18#	廖**	男	25	个人	大学	射洪市沱牌镇	199****4092
19#	张*	男	43	工人	大学	射洪市沱牌镇	139****9952
20#	王**	男	44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39****9856
21#	程**	男	40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82****0572
22#	龚**	男	46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9****9058
23#	张**	男	36	工人	大学	射洪市沱牌镇	151****4668
24#	邓**	男	49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9****2790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业	文化程度	地址	联系电话
25#	郭**	女	39	工人	大学	射洪市沱牌镇	135****9185
26#	彭**	男	50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8****6566
27#	王*	男	46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39****9469
28#	文**	男	42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38****2713
29#	张**	男	48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35****0508
30#	张**	女	41	工人	高中	射洪市沱牌镇	158****2276